

• 公司代码：600982

公司简称：宁波能源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马奕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84,964,386.8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2,423,912.67元，提取10%法定公积金31,242,391.2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21,215,632.60元，减去2023年度分红167,644,122.75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34,753,031.25元。

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

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1,117,627,48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7,644,122.75元（含税）。

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8.83%。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宁波能源	指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开投集团	指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投能源	指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城投	指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春晓分公司	指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春晓分公司
宁电投资	指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金通租赁	指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华宁能	指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光耀热电	指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丰城生物质	指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津市热电	指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望江热电	指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溪口蓄能	指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宁电海运	指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明州热电	指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科丰热电	指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热力	指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临高生物质	指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明州生物质	指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饶甬能	指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朗辰新能源	指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象山朗辰	指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甬能综能	指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甬创电力	指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配送	指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国翔物流	指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潜江热电	指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阜南生物质	指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宝泉岭生物质	指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务川甬能	指	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
黎川巴尔蔓	指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蓝湾热力	指	宁波蓝湾热力有限公司
中营抽蓄	指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奉化经开	指	宁波市奉化区经开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金华金能	指	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
久丰热电	指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国能三发	指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万华热电	指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中海油工业气体	指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大唐乌沙山	指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汇宸基金	指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能源实业	指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舟山宁能	指	舟山宁能能源有限公司
坤能集团	指	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ENERGYGROUP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E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奕飞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琦	冯晨钊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187号发展大厦B座7F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187号发展大厦B座7F
电话	(0574) 86897102	(0574) 86897102
传真	(0574) 87008281	(0574) 87008281
电子信箱	nbtp@nbtp.com.cn	nbtp@nbtp.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工业城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187号发展大厦B座6-8F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2
公司网址	http://www.nbtp.com.cn
电子信箱	nbtp@nbtp.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能源	600982	宁波热电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广明、周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242,119,719.88	5,385,915,377.26	-21.24	8,314,214,120.40	8,347,366,87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964,386.84	407,398,151.70	-30.05	343,367,863.75	363,721,92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981,489.10	219,876,754.28	-6.77	138,864,813.92	143,258,37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70,579.34	253,339,420.51	124.55	798,767,517.86	779,661,008.8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39,986,756.92	4,194,705,345.35	3.46	4,224,268,539.04	4,013,774,310.52
总资产	15,210,334,726.62	13,782,087,855.20	10.36	12,207,620,687.05	11,700,820,493.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8	0.3678	-30.45	0.3108	0.32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54	0.3666	-30.33	0.3099	0.3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40	0.1992	-7.63	0.1270	0.1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0	9.36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8.34	9.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2	5.31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3.57	3.6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取得子公司阜南生物质、宝泉岭生物质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6 亿元所致（详见 2023 年 6 月 30 日《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确认营业外收入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54））。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	--------------------

营业收入	1,110,553,905.61	1,000,377,348.84	976,725,599.08	1,154,462,86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40,225.92	95,767,692.54	72,940,486.27	87,715,98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658,588.64	42,104,176.00	38,430,519.86	43,788,20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06,098.08	265,837,009.09	-36,630,210.57	59,657,682.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3,397.47	11,927,117.30	15,531,651.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617,942.05	20,928,812.36	36,745,260.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5,437,861.82	-40,425,570.02	69,877,690.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46,216.00	107,298.9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6,635,349.52	46,974,887.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084,182.50	-22,800,711.99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摊销转入	15,546,737.04	14,565,732.88	13,662,897.19
丧失控制权重新计量			10,995,903.64
按持股比例确认的联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	-1,703,390.07	29,915,846.34	95,767,931.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4,313.05	2,317,033.38	11,716,872.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5,337.27	251,428.77	178,059.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92,796.08	2,358,076.91	60,194,753.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52,720.81	2,259,392.60	13,952,637.66
合计	79,982,897.74	187,521,397.42	204,503,049.8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012,110.52	323,672,315.54	-162,339,794.98	53,714,822.97
应收款项融资	18,845,300.00	28,038,421.29	9,193,121.29	-7,771,360.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91,468.00	12,491,468.00	0	0
合计	517,348,878.52	364,202,204.83	-153,146,673.69	45,943,462.7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作为“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决胜之年，公司坚持以“稳字当头、进中提质”为基调，在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中充分展现了新时代国有企业的战略定力与创新活力。面对多重挑战叠加的宏观形势，公司通过深化“三提两优”战略布局，紧扣“三二三”发展规划，加速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全力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始终扛稳能源保供大旗，确保关键时刻顶峰供能，圆满完成迎峰度夏、度冬等重要时期保供任务，未发生机组非计划停运情况，供热量696.4万吨，同比增长16.1%，上网电量17.91亿度，同比增长20.04%，充分彰显新时代国有企业的责任担当。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2024全球浙商ESG经典100”的荣誉，同时成功入选宁波市数字经济百强企业榜单。

1、强化党建引领，激发经营发展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将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闭环落实。公司党委切实扛起主体责任，积极开展专题研究、前置研究，对新质生产力发展、双碳转型等战略机遇进行深度研判，发表公司未来发展的相关理论文章4篇，为公司稳健发展谋篇布局，同时深入一线开展调研，着力解决公司运营中的痛点与难点；严抓廉政建设，通过真实案例警醒干部职工，同时积极开展“大监督”联合检查以及专项检查共计10次，全方位、无死角地排查廉政风险，营造出风清气正的良好发展环境；持续强化人才队伍建设，科学优化任职布局，不断完善人才培养、选拔、激励制度体系，充分激发人才活力，为公司发展创新注入强劲动力；以“绿动甬能”党建品牌为引领，对21个党建子品牌资源进行系统整合，实现品牌协同效应最大化，有效提升公司影响力。

2、深耕经营管理，助力转型升级突破

公司围绕传统能源、绿色能源、投资贸易三大业务板块开展提质增效工作，深挖潜力、外拓市场，着力推进对标一流提升行动，稳步扎实推进经营工作，深耕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传统能源板块，公司燃煤、燃气热电联产企业整体产能稳中向好。对内通过机组改造、提高锅炉效率、降低汽耗和厂用电量、整合热力供应体系协同调度部署、优化供热定价机制等方式降本增效，其中科丰热电二期改造机组被列入国家能源局“第四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名单”；对外通过拓展蓝湾热力、奉化经开、金华金能、津市热电二期等项目，进一步扩展供热范围。

绿色能源板块，公司以“风光储充低碳（零碳）、生物质气化绿色供热、节能降耗”等三大产业为引领，加快绿色能源产业布局，创新探索区域整县制开发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收购黎川巴尔曼开展生物质集中供热项目、推进建设玉山和春晓生物质气化项目、成立务川甬能开展生物质气化清洁燃气项目、推进顺昌县绿色能源产业开发投资业务、开展浙江、江苏、江西等地100.499715MW光伏项目收购工作。此外，公司不断优化生物质企业经营管理机制，从人员标准化、管理差异化、运营精细化着手，通过对标赛马、统筹内部资源、加强燃料集采等手段提质增效，实现生物质燃料

单价同比下降 7.44%，同时积极探索生物质企业非电化转型路径，进一步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投资贸易板块，公司进一步推进其产业协同不断深化，金通租赁持续严控业务风险，强化风险处置能力，同时成功发行 ABS 降低融资利率，保障持续盈利能力；宁电投资发挥“智慧大脑”作用，在能源产业链战略研究等方面持续发力，为能源产业发展带来新视野；物资配送稳步提升内部保供能力同时积极开拓外部销售市场，外销业务占总销售量约 63%；宁电海运新建散货船项目已正式开工，预计于 2025 年下半年完工。

3、聚焦技术创新，赋能绿色发展升级

公司持续深化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战略合作，充分整合各方资源，强化新技术的自主研发，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助力公司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 4,534.10 万元；新增 20 项专利获得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子公司金华宁能、甬能综能、潜江热电等获评“高新技术企业”。此外，报告期内金华宁能与浙江工业大学、浙江大学等联合申报“光热驱动熔融盐辅助生物质和废橡塑协同热解制备高值燃气与负碳建材”项目获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立项，公司与宁波（北仑）中科海西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宁波大学等合作申报的“浙江省重点行业减污降碳清洁生产技术研发与应用-生物质能行业清洁生产关键技术与碳污协同智能评估系统的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纳入 2025 年度“尖兵领雁 X”科技计划第一批立项项目清单，公司与中船重工 711 所深度合作进行生物质气化技术应用研究，助力生物质非电化转型。

4、强化管控矩阵，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公司立足长远发展，从公司治理、风险防控、安全管理、融资管理、数字化转型等多方面发力，强化管控矩阵、推动管理升级。公司治理方面，优化经营范围匹配转型需求，同时积极回应监管和市场，深化落实公司独立董事履职，完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细则修订工作；风险防控方面，完成公司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与风险清单的编纂工作，建立起覆盖全业务板块的分级管控体系，并通过专项培训、动态风险预警指标库等手段实现全流程合规风险管控；安全管理方面，坚守“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综合治理”的基本原则，逐级压实责任、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安全监管、深入排查隐患、提高培训质效，初步完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系统，稳步提升安全管理信息化水平，报告期内安全生产领域投入同比增长 16.7%；融资管理方面，进一步强化融资创新，通过多种融资工具的运用，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报告期内成功发行 5 亿元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和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均创宁波市同评级同品种最低发行利率，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可续期公司债券申报工作并于 2025 年 3 月成功发行 5 亿元浙江省首单绿色可持续债券，为进一步降低资金成本提供了新途径；数字化转型方面，公司落地实施“1+2+N”垂直架构，完成一个数字化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体系、两个综合管控平台以及 N 个平台应用的综合数字化技术架构建设，其中行政综合管控平台数字化覆盖率已达 100%，智慧能源管控平台完成前期工作，有效提升管理效率和决策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热电联产行业

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节能和环保工作的深入进行，采用热电联产是经济合理地利用能源、节约能源的有效途径。为了加快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相继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

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关于因地制宜做好可再生能源供暖相关工作的通知》、《“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文件，支持清洁能源热电联产的发展，鼓励加快生物质发电向热电联产转型升级，生物质发电补贴也优先支持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推动垃圾发电企业向热电联产方向发展，促进热电联产行业向绿色化、集中化方向转型。

政府通过“十四五”规划及地方性补贴政策，重点推动工业园区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及余热利用，尤其在山东、江苏等工业密集省份，热电联产成为降低能耗强度、减少碳排放的关键手段。北方地区依托集中供热需求，持续扩建燃煤与天然气热电联产供热网络，但煤炭依赖问题仍存争议，部分城市试点掺烧生物质或氢能以缓解环保压力。技术创新方面，加快布局氢能兼容燃气轮机及数字化智能控制系统，提升系统灵活性与效率；同时，储热技术与可再生能源（如光伏）的协同应用逐步推广。然而，行业仍面临天然气价格波动、低碳技术成本高企、电网接入机制不完善等挑战，且部分地区煤电热电联产与可再生能源的竞争加剧。未来，随着绿氢制备和碳市场机制深化，中国热电联产行业或向多能互补、综合能源服务转型，成为工业脱碳与区域能源安全的重要支撑。

2、电力行业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相关数据，2024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9.85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增速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各季度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9.8%、6.5%、7.6%和3.6%。一季度受低温、闰年以及上年同期低基数等多因素叠加影响，用电量增速接近两位数；四季度受暖冬因素以及上年同期高基数因素等叠加影响，用电量增速比三季度放缓。其中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与城乡居民用电量分别达1357亿千瓦时、63900亿千瓦时、18300亿千瓦时及149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3%、5.1%、9.9%及10.6%。从电力供应来看，截至2024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3.5亿千瓦，同比增长14.6%。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编制发布的2024年度全国电力供应系列指数（CNESI），全国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为105.9，比2020年基期（以2020年基期为100）增长了5.9%，年均增长1.4%，同比与上年持平；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为157.6，比2020年基期增长了57.6%，年均增长12.1%，同比增长16.7%，其中新能源发电综合指数为223.6，比2020年基期增长了123.6%，年均增长22.3%，同比增长24.1%。在“双碳”目标引领下，非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快速增长，我国电力供应绿色低碳转型成效凸显。

（注：全国电力供应系列指数所包含的指标有非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和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下面包含新能源发电综合指数。通过电力供应系列指数可以反映自固定基期以来的非化石能源（包括新能源）/化石能源发电产能及产量增长趋势、结构变化趋势的综合情况。）

3、综合能源服务

2024年，我国综合能源服务行业在“双碳”目标引领和政策支持下持续快速发展，宏观引导类政策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等为产业锚定了绿色发展方向，要求能源结构调整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为综合能源服务产业的长期发展筑牢根基；激励扶持类政策如《关于节能节水、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企业所得税政策》、《污染治理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等减轻了企业的经济负担，激发企业加大在节能、环保与智能化改造方面的投入热情，为综合能源服务产业创造了广阔的应用场景和发展机遇，增强产业发展活力与竞争力；标准规范类政策如《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碳排放计量能力建设指导目录（2024版）》等

通过制定统一的技术标准，明确了综合能源系统各环节的技术要求和质量准则，促进技术的推广应用与创新成果转化，规范了市场秩序，为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此外，综合能源服务行业聚焦能源系统效率提升与低碳转型，以“多能互补+智慧管理”为核心模式，分布式光伏、储能、微电网、虚拟电厂等技术应用加速落地，数字化平台与AI技术深度融合能源规划、用能优化及碳资产管理环节，区域能源托管、工业园区综合解决方案成为主流业态。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热电联产、生物质发电、抽水蓄能、综合能源服务以及能源、环保行业相关的投资业务等。

2、经营模式

(1) 公司从事热电联产及生物质发电供热业务的公司分布在国内多个国家级、省级经济开发区内，主要以煤炭、天然气和生物质为原材料，其中热电联产以热定电，主要产品为蒸汽和电，蒸汽客户主要为园区工业用户和部分商业用户；

(2) 公司从事绿色能源、综合能源服务业务的公司主要以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以及为客户提供综合能源服务为主要经营模式。

(3) 公司从事投资业务的公司以能源环保行业为展业领域进行融资租赁、二级市场投资等业务。

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供热业务、发电业务和投资收益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战略布局网络优势

作为宁波国有控股的能源行业上市公司，公司以宁波为战略支点，构建起覆盖华东、华中、华南及东北区域的业务网络。多年来，以深耕宁波主城区、北仑工业区等地区的集中供热市场为基础，逐步向外拓展至全国多个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产业园区等重点发展区域，形成“一核多点”的全国化业务布局，目前业务范围已辐射浙江、江西、安徽等八省十二地，为打造区域智慧能源服务商奠定基础。在各地布点基础上，公司以点带面延伸业务，如金华宁能依托自身在金华地区多年积累的属地化资源，向外拓展金华经能开展综合能源业务，生物质发电公司积极寻求向外拓展供热业务的机会，加快非电化转型道路。

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号召，构建“产—储—销”一体化发展模式。在巩固热电联产业务基础上，重点发展绿色能源，形成生物质发电供热、抽水蓄能、综合能源服务等新能源产业矩阵，并配套建设热力管网运营、燃料供应链管理支撑体系。公司从单一燃煤热电联产企业逐渐发展为涵盖多种能源、实现传统与绿色能源并举的综合能源集团，完成从传统生产向集能源产业生产、投资、运营及上下游协同业务模式的转变，既增强了抗周期波动能力，又为培育新经济增长点提供战略空间。

2、项目开展协同优势

平台公司协同方面，依托朗辰新能源、甬创电力和甬能综能等专业化子公司平台，同时运用投资业务、融资租赁等资本工具，聚焦风光储充一体化、生物质气化、节能改造三大主攻方向，深度挖掘综合能源服务领域优质标的；合作方产业协同方面，通过参股、收购兼并等多种方式与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行业龙头企业构建产业投资联系，在已有合作基础上

谋求产业协同发展，同时以产业园区、大型基地建设为切入点，加速产业园区综合能源项目开发进程；产学研协同方面，通过建立“公司主导+高校协同+科研转化”的创新机制，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宁波诺丁汉大学、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宁波（北仑）中科海西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等行业领先的技术团队携手，重点攻关区域综合能源系统优化、多源固废协同热处置等关键技术，相关成果获宁波市科技专项及浙江省“领雁计划”支持，其中光热耦合生物质热解技术项目已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3、人才梯队建设优势

公司依托“招育留”三位一体的人才战略，锻造了一支兼具专业素养与市场开拓能力的复合型团队。凭借东部沿海区位优势对各类人才形成了较强的磁吸效应，建立覆盖重点高校与行业领域的精准引才网络；结合不同阶段、不同层次人才的自身特点和需求，出台七项培育措施，同时在公司多元培养场景下，通过以干代训、以老带新双轨培育机制实现人才快速成长；此外公司不断优化薪酬与岗位管理制度，建立了动态调薪与差异化激励机制，通过设置“双通道”、定制合理晋升机制等方式，为员工从基层到中层管理人员全链条全周期的发展打通机制间的壁垒，打造纵横贯通的发展通道，近三年核心人才保留率达97%以上。

4、财务稳健运营优势

构建多元化融资体系，综合运用绿色公司债、可续期公司债、资产证券化等创新工具，持续优化债务结构，提升融资效率。在资金管理领域，公司建立全周期资金管理，实施融资成本动态监控，结合市场利率波动及项目进度动态调整融资策略，确保综合融资成本处于较低水平。在财务安全领域，公司一方面通过统一授信管理，与国内多家大型银行、金融机构建立联系，建立多层次授信保障，确保日常稳定经营和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另一方面通过年度资金计划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财务安全屏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售电量18.1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1.68%，实现售汽量696.4万吨，同比增长16.15%。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211.97万元，同比下降21.24%，其中：电力收入112,899.15万元，同比增长11.78%；蒸汽收入157,411.81万元，同比增长6.62%；大宗商品收入120,040.29万元，同比下降52.07%。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242,119,719.88	5,385,915,377.26	-21.24
营业成本	3,660,437,341.64	4,791,342,563.12	-23.60
销售费用	105,621,886.03	114,770,575.66	-7.97
管理费用	250,895,257.20	257,297,714.46	-2.49
财务费用	165,749,903.67	141,927,484.56	16.78
研发费用	45,341,018.73	40,090,079.90	1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70,579.34	253,339,420.51	12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241,577,698.27	-1,953,323,770.21	不适用

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518,133.31	1,467,926,257.02	-44.3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能源实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商品贸易收入下降、煤炭价格下降致煤炭销售收入减少以及煤热联动致蒸汽价格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能源实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商品贸易收入下降以及煤炭价格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能源实业不在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费用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平均融资余额较上年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潜江热电、津市热电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2.61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汇宸投资款以及上期支付阜南生物质、宝泉岭生物质收购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2,724,793,528.12	2,330,077,334.58	14.49	8.61	10.81	减少 1.69 个百分点
商品贸易	1,200,402,901.71	1,179,481,672.48	1.74	-52.07	-52.46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	1,128,991,455.45	1,015,652,674.72	10.04	11.78	14.60	减少 2.22 个百分点
蒸汽	1,574,118,058.86	1,314,424,659.86	16.50	6.62	8.05	减少 1.10 个百分点
大宗商品	1,200,402,901.71	1,179,481,672.48	1.74	-52.07	-52.46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其中：宁波及周边地区	2,528,551,331.80	2,218,447,398.14	12.26	-15.68	-15.50	减少 0.19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713,568,388.08	1,441,989,943.50	15.85	-28.21	-33.42	增加 6.5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在某一点确认收入	3,975,787,411.87	3,541,481,388.88	10.92	-23.34	-24.84	增加1.78个百分点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266,332,308.01	118,955,952.76	55.34	33.32	50.18	减少5.01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大宗商品主要为煤炭。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产蒸汽	万吨	528.61	482.21	/	19.26	23.61	/
外购蒸汽	万吨	/	214.19	/	/	2.26	/
发电	万千瓦时	204,619.03	181,580.68	/	19.72	21.68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子公司北仑热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南区热力从事热力供应业务的蒸汽来源于外购。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	情况说明

					成本比例 (%)	期变动比例 (%)	
电力	燃料、材料、外购蒸汽	1,771,524,794.86	48.40	1,669,326,716.73	34.84	6.12	
	人工	91,289,085.55	2.49	88,942,689.08	1.86	2.64	
	制造费用	467,263,454.17	12.77	344,500,652.29	7.19	35.63	主要系子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商品贸易	外购成本	1,179,481,672.48	32.22	2,480,944,112.69	51.78	-52.46	主要系能源实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商品贸易收入下降以及煤炭价格下降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蒸汽	燃料、材料	1,426,094,803.81	38.96	1,298,717,470.01	27.11	9.81	
	人工	91,289,085.55	2.49	88,942,689.08	1.86	2.64	
	制造费用	467,263,454.17	12.77	344,500,652.29	7.19	35.63	主要系子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外购蒸汽	外购蒸汽	345,429,991.05	9.44	370,609,246.72	7.73	-6.79	

销售							
大宗商品	外购成本	1,179,481,672.48	32.22	2,480,944,112.69	51.78	-52.46	主要系能源实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商品贸易收入下降以及煤炭价格下降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39,160.1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2.8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80,591.7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9.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05,005.8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8.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05,621,886.03	114,770,575.66	-7.97
管理费用	250,895,257.20	257,297,714.46	-2.49
研发费用	45,341,018.73	40,090,079.90	13.10
财务费用	165,749,903.67	141,927,484.56	16.78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5,341,018.7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5,341,018.7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8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0
本科及以下	10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7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设备优化、节能降碳、智慧电厂、可再生能源利用等方面进行研发，项目均按计划有序开展。

1. 设备优化与能效提升

近年来，随着市场与政策环境的变化，环保标准日益提高，燃煤热电企业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采取设备优化举措。一方面，设备稳定性和运行效率得到显著提升，故障率明显降低。另一方面，能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环保要求得以满足，为企业在新形势下的持续发展筑牢根基。其中涵盖了从振动给料装置到锅炉燃烧优化等多个方面，能够显著提升设备的运行稳定性和经济性。输煤用振动给料装置通过优化振动幅度和粉尘收集系统，减少机器磨损和环境污染。锅炉低负荷燃烧技术通过优化燃烧过程，确保锅炉在低负荷工况下稳定燃烧，减少不完全燃烧和污染物排放。

2. 节能降碳与场景优化

为深入贯彻国家低碳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公司在节能降碳领域的开拓步伐，聚焦建筑节能改造、综合能源供应、工业节能和低碳工厂建设，着眼于余热废气回收利用、动力系统和设备的优化与改良，形成了涵盖民用和工业各种用能场景的优化路径和改造方案。在宁波市行政中心能源托管项目，甬能综能融合空调负荷与冷源侧联动、制冷机房群控技术，对空调系统冷源至末端集中监控、智能调控，依据末端负荷实时调节冷源，实现空调舒适、节能、低碳运行。在化工、生物医药和电厂等蒸汽需求较大的工业领域，利用蒸汽温差压差汽电耦合驱动技术，实现了能量回收利用，降低电量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

3. 智能化与数字化

电厂的数字化和智慧化转型已经成为电力企业保障生产作业安全、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实现节能减排的必由之路。推行智慧化生产与管理经营，助力企业适应行业发展新常态，增强企业对市场变化的应对能力，是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强大动力。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引入人工智能和自动化控制技术，提高生产效率和设备管理水平。从设备故障诊断到生产流程优化多个方面帮助企业实现智能化管理和精准控制。金华宁能电厂检修全过程数字化系统通过将检修工艺流程数字化，实现智能化的质量管控和规范的检修管理。基于多炉协同脱硝智慧控制系统则通过自动控制脱硝系统，精确控制氨水用量，减少氨逃逸，提高运行效率。

4. 固废处置与减量化

有机固废作为生产过程中的一种废弃物，本身存在一定燃烧热值，且普遍存在处置不规范的现象。金华宁能通过校企合作开展省重点研发项目—多源工业有机固废协同热转化清洁处置技术研发及工程示范，通过燃烧热解等工艺手段处理有机固废，实现固废的无害化、减量化处置，在

提升能源企业整体绿色竞争力的同时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项目已完成技术研发。金华宁能与浙江工业大学等合作申请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专项“光热驱动熔融盐辅助生物质和废橡塑协同热解制备高值燃气与负碳建材”，目前项目技术在开发中。

5. 可再生能源利用

为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减少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推动可持续能源的发展，公司依托已有电厂开展再生能源利用相关研究。阜南生物质与中船重工 711 所联合进行生物质气化的富氧燃烧试验，扩展生物质气化气的深度利用和生物质气化技术的推广，为生物质热电联产探索一个新的发展方向。公司与宁波（北仑）中科海西产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合作申报的“浙江省重点行业减污降碳清洁生产技术研发与应用-生物质能行业清洁生产关键技术与碳污协同智能评估系统的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已进入 2025 年度“尖兵领雁 X”科技计划立项项目清单，该项目将依托春晓热电生物质气化项目开展。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年比上年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70,579.34	253,339,420.51	12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577,698.27	-1,953,323,770.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518,133.31	1,467,926,257.02	-44.38

- a)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1,553.12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 2.61 亿元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所致；
- b)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1,174.61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汇宸投资款以及上期支付阜南生物质、宝泉岭生物质收购款所致；
- c)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5,140.81 万元，主要系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672,315.54	2.13	486,012,110.52	3.53	-33.40	主要系宁电投资处置部分股票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8,038,421.29	0.18	18,845,300.00	0.14	48.78	主要系期末应收低信用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271,497.52	0.04	11,962,970.92	0.09	-47.58	主要系物资配送预付煤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935,983.90	0.10	3,816,503.15	0.03	291.35	主要系抽水蓄能结算方式变更待退回电费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2,232,451.23	1.66	137,167,962.88	1.00	83.89	主要系国债逆回购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2,462,495,323.03	16.19	1,509,562,863.93	10.95	63.13	主要系金通租赁新增项目投放所致;
在建工程	482,027,518.48	3.17	855,860,850.44	6.21	-43.68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应付票据	63,599,840.34	0.42	14,987,659.22	0.11	324.35	主要系应付票据余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553,791.07	0.01	4,034,383.60	0.03	-61.49	主要系预收租金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6,972,084.43	0.05	15,024,570.21	0.11	-53.60	主要系物资配送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400,235.54	11.96	942,331,658.78	6.84	92.97	主要系公司2022年发行的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GC甬能01”及金通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长期借款重分类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23,187,620.71	6.73	12,347,825.13	0.09	8186.38	主要系本期发行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4宁波能源SCP001”所致；
应付债券			499,780,181.41	3.63	-100.00	主要系公司2022年发行的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GC甬能01”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145,879,595.54	0.96	102,224,935.40	0.74	42.70	主要系金通租赁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库存股			14,086,878.45	0.10	-100.00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制期限售条件成就，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487,592.23	0.05	3,525,812.62	0.03	112.37	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下述“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以及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行业格局和趋势”相关内容。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售电价(元/千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浙江省	120,021.29	111,989.04	5.00%	105,200.34	99,379.89	5.86%	107,648.78	99,379.89	8.32%	618.69	637.37
火电	99,478.06	93,948.45	5.89%	87,273.38	81,643.36	6.90%	87,273.38	81,643.36	6.90%	641.91	641.91
风电	629.27			405.88		0	629.27	0.00	0	370.94	438.46
抽水蓄能	11,832.18	17,308.62	-31.64%	11,664.34	17,004.56	-31.40%	11,664.34	17,004.56	-31.40%	708.65	708.65
光伏发电	414.69	731.97	-87.27%	59.88	731.97	-91.82%	414.69	731.97	-43.35%	557.87	427.72
其他	7,667.09			5,796.86		0	7,667.09	0.00	0	367.41	504.91
安徽省	21,219.04	12,969.98	63.60%	18,521.84	11,345.33	63.26%	18,521.84	11,345.33	63.26%	644.12	644.12
火电	21,219.04	12,969.98	63.60%	18,521.84	11,345.33	63.26%	18,521.84	11,345.33	63.26%	644.12	644.12
黑龙江省	21,577.64	14,340.10	50.47%	18,692.73	12,824.20	45.76%	18,692.73	12,824.20	45.76%	663.72	663.72
火电	21,577.64	14,340.10	50.47%	18,692.73	12,824.20	45.76%	18,692.73	12,824.20	45.76%	663.72	663.72
江西省	22,940.30	23,236.80	-1.28%	21,111.29	21,374.76	-1.23%	21,111.29	21,374.76	-1.23%	661.26	661.26
火电	22,940.30	23,236.80	-1.28%	21,111.29	21,374.76	-1.23%	21,111.29	21,374.76	-1.23%	661.26	661.26
湖南省	6,878.26	5,731.51	20.01%	5,157.98	4,303.44	19.86%	5,157.98	4,303.44	19.86%	386.04	386.04
火电	6,878.26	5,731.51	20.01%	5,157.98	4,303.44	19.86%	5,157.98	4,303.44	19.86%	386.04	386.04
湖北省	2,268.90			1,749.15		0	1,749.15	0.00	0	368.23	368.23
火电	2,268.90			1,749.15		0	1,749.15	0.00	0	368.23	368.23
海南省	9,713.60			8,698.92		0	8,698.92	0.00	0	379.69	379.69
火电	9,713.60			8,698.92		0	8,698.92	0.00	0	379.69	379.69
合计	204,619.03	168,267.43	19.72%	179,132.24	149,227.62	20.04%	181,580.68	149,227.62	21.68%	610.28	621.47

2、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火电	184,075.80	22.53%	161,205.29	22.60%	100,256.85	90,439.83	10.85	燃料、折旧、薪酬	90,348.75	24.68	80,331.00	16.77	12.47
风电	629.27	/	629.27	/	275.91	/	/	折旧、薪酬	167.81	0.05		0	/
抽水蓄能	11,832.18	-31.64%	11,664.34	-31.40%	8,265.88	9,907.22	-16.57	购电成本、折旧、薪酬	6,105.34	1.67	7,825.98	1.63	-21.99
光伏发电	414.69	-43.35%	414.69	-43.35%	229.33	372.37	-38.41	折旧、薪酬	117.91	0.03	156.62	0.03	-24.72
其他	7,667.09	/	7,667.09	/	3,871.18	/	/	购电成本、折旧、薪酬	4,825.46	1.32		0	/
合计	204,619.03	19.72%	181,580.68	21.68%	112,899.15	100,719.42	12.09	/	101,565.27	27.75	88,313.60	18.43	15.01

3、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分布省份	装机容量 (MW)
火电 (燃煤)	湖北	60
	湖南	15
	安徽	15
	浙江	119
火电 (天然气燃机)	浙江	165.38
火电合计		374.38
生物质发电	安徽	30
	海南	30
	黑龙江	30
	江西	30
	浙江	30
生物质合计		150
抽水蓄能	浙江	80
风力		5
光伏		106.08
储能		71.55
总计		787.01

除上述装机外，另有公司自发自用光伏装机约 3.73MW。

4、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厂用电率 (%)			利用小时 (小时)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差异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差异
浙江省	12.35	11.03	1.32	2524.11	2785.49	-261.38
火电	12.27	12.83	-0.56	3164.26	2988.37	175.89
风电	64.50	/	64.50	1258.54	/	/
抽水蓄能	1.42	1.76	-0.34	1479.02	2163.58	-684.56
光伏	85.56	/	/	901.50	1283.19	-381.69
其它	24.39	/	/	1071.57	/	/
江西省火电	7.97	8.01	-0.04	7646.77	7745.6	-98.83
湖南省火电	25.01	24.92	0.09	4585.51	3821.01	764.50
安徽省火电	12.71	12.53	0.18	4715.34	2882.22	1833.12
湖北省火电	22.91	/	/	378.15	/	/
黑龙江省火电	13.37	10.57	2.80	7192.55	4780.03	2412.52
海南省火电	10.45	/	/	3237.87	/	/

5、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万千瓦时）	6,615		
总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11,664.34		
占比	56.71%		

7、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734,532,793.3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4%，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 2,734,532,793.31 元。具体情况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3、长期股权投资”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

(1) 报告期内新增对外投资：

- ①公司子公司甬创电力以增资扩股的形式收购黎川巴尔蔓 51%股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出资 1,681.20 万元；
- ②公司子公司甬能综能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务川甬能，注册资本金 3,8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出资 100 万元；
- ③公司子公司宁波热力对外投资新设参股公司奉化经开，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宁波热力持有其 49%股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出资 392 万元；
- ④公司向子公司宁电海运增资 5,400 万元；
- ⑤公司向朗辰新能源增资 6,600 万元；
- ⑥公司向子公司津市热电增资 2,500 万元；

(2) 报告期内认缴出资：

- ①公司向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12,704.9 万元；
- ②公司向中营抽蓄实缴出资 147.00 万元；
- ③公司向蓝湾热力实缴出资 490.00 万元；
- ④公司向子公司甬创电力实缴出资 1,350 万元；
- ⑤公司向子公司上饶甬能实缴出资 1,485 万元；
- ⑥公司子公司朗辰新能源向象山朗辰实缴出资 1,19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85,697,110.52	-30,931,504.49			22,323,844.70	154,559,277.21		322,530,173.52
可转债	315,000.00	-2,375.36			4,494,706.07	3,665,188.69		1,142,142.02
合计	486,012,110.52	-30,933,879.85			26,818,550.77	158,224,465.90		323,672,315.5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001979.SH	招商蛇口	1,523.09	自有资金	749.63	285.54					1,035.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0257.HK	光大环境	7,291,584.99	自有	5,052,448.37	2,813,937.32		0.00	0.00	444,847.48	7,866,385.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金								产
股票	00934.HK	中石化冠德	225,602,676.17	自有资金	274,570,740.46	13,224,031.02		848,001.60	149,692,508.37	81,518,272.93	138,950,26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1257.HK	中国光大绿色环保	332,887,024.57	自有资金	206,073,172.06	-47,019,990.54		13,115,008.49		2,193,156.82	172,168,19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3899.HK	中集安瑞科	873,568.41	自有资金	0.00	41,729.53		998,747.61	125,179.20	-1,136.74	915,29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转债	113047.SH	旗滨转债	356,322.14	自有资金				356,322.14	356,322.14	24,795.17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转债	113048.SH	晶科转债	480,116.09	自有资金				480,116.09	480,116.09	24,037.19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转债	113054.SH	绿动转债	501,322.49	自有资金				501,322.49	501,322.49	16,827.96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转债	113549.SH	白电转债	308,288.85	自有	315,000.00	-6,711.15		332,468.49	640,757.34	27,611.81	0.00	交易性金融资

债				资金								产
可转债	123155 .SH	中陆 转债	993,148 .23	自有 资金	0.00	8,166.54		993,148.23	695,203.77	32,169. 20	306,111.00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可转债	127015 .SH	希望 转债	839,861 .77	自有 资金	0.00	-3,830.75		839,861.77	0.00	-209.97	836,031.02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可转债	127061 .SH	美锦 转债	496,092 .86	自有 资金				496,092.86	496,092.86	20,869. 12	0.00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可转债	128105 .SH	长集 转债	495,374 .00	自有 资金				495,374.00	495,374.00	7,954.9 3	0.00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股票	600406 .SH	国电 南瑞	2,273,2 54.94	自有 资金	0.00	-3,454.94		4,096,951. 00	1,823,696. 06	129,599 .44	2,269,800. 00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股票	603689 .SH	皖天 燃气	347,242 .42	自有 资金	0.00	11,957.58		3,265,136. 00	2,917,893. 58	209,907 .48	359,200.00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合计	/	/	573,747 ,401.02	/	486,012,1 10.52	-30,933,87 9.85	0.0 0	26,818,550 .77	158,224,46 5.90	84,648, 702.82	323,672,31 5.54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业务	5,000.00	1,063,934,632.73	619,855,322.32	88,172,041.0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美元) 8,000.00	3,558,410,198.72	703,836,369.33	83,441,220.0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33,000.00	1,140,987,105.55	266,491,781.18	-35,504,119.75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140,000.00	3,247,137,584.65	2,806,166,298.04	675,937,307.46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45,000.00	1,211,482,213.98	913,297,843.51	233,630,359.64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自来	157,041.81	25,154,981,695.71	10,797,294,546.26	870,661,032.60

	水供水及中水等业务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热电联产	21,000.00	861,090,865.41	391,982,696.59	114,581,313.71

a)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说明:

- (1) 子公司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0 万元;
- (2) 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1,031.38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13,254.84 万元;
- (3) 子公司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6,274.49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698.28 万元;
- (4) 参股企业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526,699.68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85,399.64 万元;
- (5) 参股企业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74,668.13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27,225.11 万元;
- (6) 参股企业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56,592.59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180,128.89 万元;
- (7) 参股企业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73,031.09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19,361.17 万元。

b) 对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内相比出现大幅波动, 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相关情况分析:

子公司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 8,817.20 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加 6,202.00 万元, 同比增加 237.15%, 主要系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和国家能源局《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围绕能源行业的绿色低碳转型与高质量发展作出系统部署。202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3%左右的目标, 统筹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四大任务, 未来我国在能源结构调整方面, 加快建设“沙戈荒”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和海上风电项目, 统筹新能源就地消纳与跨区输电通道建设, 计划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 2 亿千瓦以上, 发电总装机达 36 亿千瓦, 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升至 60%。同时, 开展煤电低碳化改造试点, 强化煤炭兜底保障作用, 推进清洁高效利用; 绿氢制备及多能耦合利用被纳入政策支持

范围，探索“电-热-氢”协同模式，推动氢能在工业、交通等领域的应用。西北地区通过“光伏制氢-绿氢输送-沿海发电”模式，构建跨区域能源供给闭环。

在碳达峰碳中和方面，深化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扩大全国碳市场行业覆盖范围，建立碳足迹管理体系及碳标识认证制度，应对国际绿色贸易壁垒。启动第二批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零碳园区、零碳工厂，促进工业、交通等领域可再生能源替代。

在能源安全保障方面，保持煤炭产量稳定、原油产量稳定在2亿吨以上，提升油气储备能力，加快特高压输电通道建设，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并推动新型储能项目规模化应用，增强电力系统灵活性，推进特高压电网建设，完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同时，强化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健全生态补偿机制。

在绿色技术创新方面，聚焦储能、氢能、智能电网等领域，加大压缩空气储能关键技术研发投入，推动“人工智能+能源”融合，发展智能微电网、数字化能源管理平台，提升能源系统效率。培育新兴产业新型储能、智能网联汽车、绿色建筑等被列为新增长点，支持绿电交易、虚拟电厂等商业模式创新，零碳园区和工厂建设成为示范工程。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立足传统能源基础优势，加快新能源战略布局，着力打造风光储充低碳（零碳）、生物质气化绿色供热、节能降耗减碳“三大产业”，构建区域绿色综合能源全产业链体系，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目标，努力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区域低碳（零碳）智慧综合能源服务商。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实体产业固本强基

热电联产版块实施生产端与市场端协同发力，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同时以区域标杆项目为支点拓展综合能源服务网络；生物质能源版块重点推进供应链优化与业务模式转型，建立多渠道燃料采购机制并加快非电化转型，探索其他多元利用模式；新能源版块重点聚焦绿色工厂、绿色码头、公共资源建筑等方面项目，择机择优发展开发大型风电和工业节能项目，持续扩大“品牌效应”，同时依托顺昌项目探索整县开发新模式；投资贸易版块加强风控管理的同时持续深化产业协同，产业链公司在保供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外部用户。此外，密切关注电力市场交易动态和政策变化，争取更多电量市场化交易收益。

2、科技创新激发动能

能源创新体系建设将重点推进生物质能高效转化技术突破与应用场景拓展：通过专项研发团队的持续攻关，已形成具有产业化前景的技术路线，下一阶段将依托生物质气化技术研究院平台，建立“研发-示范-迭代”创新机制，通过规模化示范项目验证优化装备运行稳定性及经济指标，并深化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

3、管理革新跃升效能

一是深化板块化管理改革，通过实施分级授权管理，构建集约化、高效化的运作体系；二是构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长效机制，综合运用现金分红、ESG治理等方式，积极探索并购重组、股权激励等市场化手段，推动股价合理反映公司价值；三是实施

人才强企战略，构建“选育用留”全链条机制，建立战略人才储备库并完善跨领域交流培养体系；四是强化资金精细化管理，力争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和资产负债率；五是构建全流程合规风控体系，在项目投资、工程建设等关键领域强化风险预警机制，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六是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建成投用智慧能源管控平台、新能源调控中心及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全面推广行政综合管控平台应用，实现管理效能全面升级。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当宏观经济下行时，工业生产热力需求减少，影响公司供热量，从而影响到热电厂的生产经营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投资板块受资本市场和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如果资本市场及经济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将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公司航运业务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

2、成本波动风险

公司以煤炭和生物质料等为主要原材料，燃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毛利率影响较大，其中生物质燃料还存在受突发性自然灾害等不可预测因素导致大规模减产。另外随着碳排放指标的进一步收缩，后续或因购买碳指标而使成本上升。

3、政策风险

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市场化交易电量比例持续提高，新能源入市进度加快，绿电绿证、辅助服务等交易品种日趋完善，将考验公司电力交易能力，进而对公司电价等经营指标产生不确定性影响；同时随着生态环境保护法规政策的逐步落实，环保投入和费用支出也相应增加，或将影响公司生产效益；另外国际贸易关税或影响公司供热的下游用户生产，进而影响公司供热量；此外公司供热子公司市场份额或受园区政策规划进展和调整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新能源行业已进入平价及竞价时代，行业发展从政策补贴驱动向市场供需驱动转变，优质新能源项目的市场竞争激烈，获取优质项目资源的难度和项目投资收益率带来的不确定性不断增加；此外随着煤电逐渐向系统调节性电源转变、煤炭价格常态偏弱运行情势，同时国内煤炭企业为争夺市场份额频繁采取低价策略，下游终端需求疲软以及煤质监管政策加强，公司煤炭外销业务量和利润空间或缩小。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利益相关者、环境保护与社会责任、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15	http://www.sse.com.cn	2024-05-16	详见2024年5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宁波能源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30）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9-19	http://www.sse.com.cn	2024-09-20	详见2024年9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宁

				波能源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5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06	http://www.sse.com.cn	2024-11-07	详见 2024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宁波能源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70)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20	http://www.sse.com.cn	2024-12-21	详见 2024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宁波能源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8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内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奕飞	董事、董事长	男	54	2020-05-29	2026-05-25	670,900	670,900	0	/	83.08	否
诸南虎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20-05-29	2026-05-25	533,400	533,400	0	/	82.30	否
楼松松	董事	男	43	2023-10-17	2026-05-25	0	0	0	/	0	是
汪沁	董事	女	38	2024-11-06	2026-05-25	0	0	0	/	0	是
胡韶琦	董事	男	52	2023-05-25	2026-05-25	0	0	0	/	0	是
张光明	职工董事	男	56	2024-05-13	2026-05-25	536,878	536,878	0	/	48.24	否
高垚	独立董事	男	44	2020-05-29	2026-05-25	0	0	0	/	8	否
张志旺	独立董事	男	56	2020-05-29	2026-05-25	0	0	0	/	8	否
徐彦迪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11-10	2026-05-25	0	0	0	/	8	否
杜继恩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23-10-17	2026-05-25	0	0	0	/	0	是
夏铭隆	监事	男	35	2022-05-08	2026-05-25	0	0	0	/	0	是

张文文	职工监事	女	32	2024-10-21	2026-05-25	0	0	0	/	9.83	否
夏雪玲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女	43	2017-04-07	2026-05-25	533,400	533,400	0	/	72.04	否
沈琦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1-08-20	2026-05-25	522,500	522,500	0	/	68.46	否
	副总经理			2025-05-11	2026-05-25						
袁世震	副总经理	男	48	2024-05-13	2026-05-25	458,300	500,000	41,700	担任高管前二级市场自行买入	32.11	否
洪瑜	职工监事 (已离任)	女	35	2023-10-20	2024-10-20	0	0	0	/	37.81	是
	总工程师			2025-04-11	2026-05-25						
邹希(已离任)	职工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4	2021-06-02	2024-05-06	522,500	422,500	-100,000	离职后合规减持	36.51	否
				2019-12-19	2024-05-06						
余斌(已离任)	董事	男	55	2020-11-10	2024-10-21	0	0	0	/	0	是
张俊俊(已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1	2020-05-13	2025-04-16	522,500	522,500	0	/	69.53	否
郑毅(已离任)	总经济师 二级经理	男	59	2021-02-08	2024-05-13	522,500	522,500	0	/	68.22	否
				2024-05-13	2026-05-25						
合计	/	/	/	/	/	4,822,878	4,764,578	-58,300	/	632.1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奕飞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诸南虎	大学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楼松松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汪 沁	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宁波文化广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胡韶琦	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液化石油气分公司副经理，宁波兴光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光明	大学学历。曾任海军舟山基地汽车营修理所副所长，海军舟山基地后勤部战勤处正营职参谋，宁波市政协研究室调研信息和理论研究处副调研员（副处长级），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高 垚	博士研究生。曾任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逸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亚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铭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志旺	硕士研究生，曾任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北京德恒（宁波）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
徐彦迪	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主任科员，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华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杜继恩	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现任宁波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夏铭隆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专员，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

	经理。现任宁波市国资委业绩考核与分配处副处长。
张文文	硕士研究生。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管、职工监事。
夏雪玲	硕士研究生，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宁波庆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江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沈琦	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宁波凯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助理、研究部副经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袁世震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洪瑜	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开发部（研发中心）副经理（主持工作）、职工监事，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博士后。现任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奕飞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9	
诸南虎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09	
楼松松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06	
汪沁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2024-04	
余斌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2015-06	2024-10
杜继恩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	2020-04	2025-04
夏铭隆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1-12	2025-04
夏雪玲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	
张俊俊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5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因公司受托管理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故公司董事长、高管在上述企业中担任职务。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楼松松	凯盛物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9	
	宁波凯峰物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2	
汪沁	宁波开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9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4-08	
	宁波国际会议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2024-11
	宁波国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1	
	宁波瑞清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12	2024-11
	宁波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6	
	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2	
	宁波凯峰物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胡韶琦	宁波市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09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1	
	宁波奉化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5	2025-01
杜继恩	宁波凯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10	
	宁波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04	
夏铭隆	宁波永和建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	2024-04
	宁波凯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	
	宁波江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7	

	宁波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宁波瑞清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11	
	宁波开投寰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绩考核与分配处副处长	2025-04	
沈琦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	
	宁波能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4-09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4-12	
高焱	宁波铭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04	
	上海铭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12	
	苏州铭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1	
	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01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1	2025-01
	苏州亚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4	2025-03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	2024-09
张志旺	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22-07	
徐彦迪	宁波华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08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1	
余斌	宁波开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4-09	
	宁波海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总经理	2023-07	
	宁波国富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7	2024-01
	宁波市会展博览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2024-11
	宁波国际会议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	2024-04
邹希	宁波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05	
	汇能(宁波)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12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09	
张俊俊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07	
	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1-06	2024-09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08	2024-12
	中海油绿能港浙江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5	
	宁波绿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	
	宁波杭湾绿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12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	
	宁波物产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04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因开投集团将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海油绿能港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五家公司的董事委派权交给了公司，故公司高管在上述企业中担任职务。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长、高管兼任的董事、职工董事及职工监事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年10月16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的薪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正常，薪酬水平适当、管理规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初确定的考核目标、考核方案以及审计单位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综合评价公司安全生产、规范运作、内部管理、业务发展等各方面工作的完成情况为依据，综合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考核结果支付报酬。报告期末报酬情况在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列示。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具体在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列示。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邹希	副总经理、职工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张光明	职工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袁世震	副总经理	聘任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聘任
余斌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汪沁	董事	选举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洪瑜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张文文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沈琦	副总经理	聘任	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聘任
洪瑜	总工程师	聘任	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聘任
张俊俊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郑毅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及对马奕飞、诸南虎、张俊俊、夏雪玲、沈琦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4号）；

2、2024年3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065号）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八届十次董事会	2024-01-26	1、关于调整玉山县生物质气化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新订造船舶暨公司向其增资的议案； 3、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的议案。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4-02-07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八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4-04-07	1、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4-04-19	1、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 4、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3、关于授权经营层对外捐赠的议案； 14、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15、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17、关于与宁波银行开展持续性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19、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关于公司2024年度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

		2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22、关于聘请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3、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十四次董事会	2024-04-29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	2024-05-13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届十六次董事会	2024-06-21	1、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届十七次董事会	2024-08-13	1、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八届十八次董事会	2024-08-29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关于注册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 6、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7、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十九次董事会	2024-10-08	1、关于调整定远县双创产业园储能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
八届二十次董事会	2024-10-21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3、关于放弃联营企业合伙份额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4、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	2024-10-30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3、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	2024-11-06	1. 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关于补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	2024-12-04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调整产业基金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	2024-12-09	1、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马奕飞	否	15	15	11	0	0	否	4
诸南虎	否	15	15	11	0	0	否	4
楼松松	否	15	14	11	0	1	否	1
汪沁	否	15	15	11	0	0	否	4
胡韶琦	否	15	15	11	0	0	否	4
张光明	否	15	15	11	0	0	否	3
高垚	是	15	15	11	0	0	否	4
张志旺	是	15	15	11	0	0	否	4
徐彦迪	是	15	15	1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高垚、汪沁、张志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彦迪、汪沁、高垚
战略委员会	楼松松、诸南虎、徐彦迪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4	会计差错更正和财务内控审计招标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2、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5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招标文件》	
2024-04-08	2023年财务年报预审会议	1、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2、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4、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5、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024-04-26	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2024-08-23	2024年半年度审计公司会议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5、听取公司《审计部2024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总结》	
2024-10-25	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1、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2024-12-19	2024年年报预审	1、宁波能源2024年年报预审沟通； 2、宁波能源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沟通；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02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66 名激励对象均满足解锁条件，同意公司在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届满后，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2024-10-16	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1-19	项目调整、对外投资、资产处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玉山县生物质气化热电联产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新订造船船暨公司向其增资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	
2024-08-09	放弃优先购买权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	
2024-08-23	发行公司债	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	
2024-09-30	项目调整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定远县双创产业园储能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	
2024-10-17	对外投资、放弃优先购买权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放弃联营企业合伙份额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	
2024-10-25	资产处置	审议通过《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	
2024-11-29	项目调整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产业基金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2024-12-06	收购资产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提交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35
销售人员	93
技术人员	231
财务人员	67
行政人员	384
合计	1,5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91
本科	684
大专	539
高中及以下	196
合计	1,51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薪酬系统设计和过程中遵从合法合规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公平竞争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和简明易行原则。公司对中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普通员工实行非年薪制。薪酬按照“能岗匹配、以岗定薪”的原则，按所在岗位、工作能力、工龄等综合素质确定员工的年薪工资，年薪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月度绩效奖金、年度绩效奖金构成。薪酬除年薪工资外，还包括技能工资、津补贴和其他奖励等。对特殊需要的人员以及部分特殊岗位员工，可实行个案协议工资办法。根据国家、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行业工资指导价和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和员工双方协商，确定薪酬标准和发放办法，并在合同条款中作出约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发展要求，结合各部室、下属公司的人才队伍的建设情况，公司有计划地进行人员招聘，全方位组织人员培训，分层次加强队伍建设，分重点组织考核管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①董事、监事、高管培训：组织董监高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培训。做好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的后续培训工作，并积极参加证监会、上交所等机构组织的专业培训。

②新员工培训：新员工入职后将接受关于公司文化、公司制度、岗位职责等相关内容的培训，并由其所在部室负责指导，帮助新员工尽快融入公司，进入工作状态。

③中高级人才培养：为有需要有能力的员工提供外部进修的机会和信息，鼓励员工提升学历；公司内部开展中高级人员培训，提升中高级人才综合素质。

④全员培训：根据员工所学专业 and 所聘岗位技能要求，以鼓励员工成长与结合企业发展需求为目标，实施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相关培训工作。

⑤专业技术岗位培训：加强专业技术岗位培训，特别是对需要证书验审等形式考核的各类专业技术执证员工的及时培训。

同时，公司将分层次进行人才培养，完善薪酬激励体系，从各岗位职业发展的角度制定公司的培训计划，注重培养复合型人才，强化人才梯队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46,388.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4,985.81(含税)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审议程序和机制完备，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及分配比例，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67,644,122.7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964,386.8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8.8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67,644,122.7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8.8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486,167,955.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86,167,955.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52,028,155.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38.1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964,386.8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34,753,031.2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股票上市	详见2024年4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股票上市	详见2024年4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票 数量	报告期 新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限制性 股票的 授予价 格 (元)	已解锁股 份	未解 锁股 份	期末持 有限制 性股票 数量	报告 期末 市价 (元)
马奕飞	董事	228,106	0	1.84	228,106	0	0	4.12
诸南虎	董事	181,356	0	1.84	181,356	0	0	4.12
张光明	董事	181,356	0	1.84	181,356	0	0	4.12
夏雪玲	高管	181,356	0	1.84	181,356	0	0	4.12
沈琦	高管	177,650	0	1.84	177,650	0	0	4.12
袁世震	高管	140,726	0	1.84	140,726	0	0	4.12
合计	/	1,090,550	0	/	1,090,550	0	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 加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激励。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 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当年的利润完成情况及相关指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

并制定薪酬方案。方案综合考虑了相关行业的年薪平均水平以及公司的现状，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与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及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以充分调动经营者的积极性，进一步健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考核机制，强化责任目标约束，不断提高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能源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和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和指导。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并指导子公司完善各自章程、各项制度及管理办法，明确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规范重大事项决策流程；在日常经营方面，公司通过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工程管理等管理制度，明确各项工作机制和程序，要求子公司严格执行、规范运作，通过实地调研、线上培训等方式对工程进度、安全生产进行反复强调；同时，通过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绩效考核等方式持续对子公司的业务进行监控和考核；在内控方面，通过内部审计等方式对子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内控体系和风险资产事项处理以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审计，全面强化下属企业领导人经济责任审计，根据下属企业情况进行重点关键领域审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256.9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金华宁能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35.42mg/m ³	<50mg/m ³	51.8087吨	141.969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19.513mg/m ³	<35mg/m ³	28.6017吨	99.379吨/年	
	颗粒物				1.2193mg/m ³	<5mg/m ³	1.9059吨	17.849吨/年	
光耀热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34.95mg/m ³	<50mg/m ³	38.1125吨	74.1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21.56mg/m ³	<35mg/m ³	23.7103吨	51.87吨/年	

	颗粒物					1.7056mg/m ₃	<5mg/m ³	1.7491 吨	7.41 吨/年	
北仑春晓分公司	氮氧化物	天然气锅炉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2	厂区内	33.84mg/m ³	<50mg/m ³	2.4079 吨	96.51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6B 发电机组				15.61mg/m ³	<50mg/m ³	1.5074 吨		
	二氧化硫	天然气锅炉		2	厂区内	<3.00mg/m ₃	<50mg/m ³	0.1849 吨	4.794 吨/年	
		6B 发电机组				9.47mg/m ³	<35mg/m ³	0.1282 吨	5.892 吨/年	
	颗粒物	天然气锅炉		2	厂区内	3.56mg/m ³	<20mg/m ³	0.1483 吨		
		6B 发电机组				2.2mg/m ³	<5mg/m ³	0.3516 吨		
科丰热电	氮氧化物	H25 联合循环机组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3	厂区内	26.95mg/m ³	≤50mg/m ³	58.25 吨	208.42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PG6561B 联合循环机组				20.81mg/m ³	≤50mg/m ³			
		天然气锅炉				34.09mg/m ³	≤150mg/m ³			
	颗粒物	H25 联合循环机组		3	厂区内	2.1mg/m ³	≤5mg/m ³	5.14 吨	/	
		PG6561B 联合循环机组				3.1mg/m ³	≤5mg/m ³			
		天然气锅炉				1.3mg/m ³	≤20mg/m ³			

		炉							
明州 热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 织排放	2	厂 区 内	24.97mg/m ³	<50mg/m ³	105.32 吨	197.27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15.50mg/m ³	<35mg/m ³	66.56 吨	120.67 吨/年	
	颗粒物				1.42mg/m ³	<5mg/m ³	6.67 吨	10.713 吨/年	
丰城 生物 质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 织排放	1	厂 区 内	95.0535mg/ m ³	<100mg/m ³	96.27 吨	152.817 吨/ 年	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二氧化硫超标问题已与当地环保局沟通解决方案，后续增加二氧化硫年度排放总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受到相关处罚。
	二氧化硫				54.745mg/m ₃	<100mg/m ³	63.52 吨	36.17 吨/年	
	颗粒物				10.296mg/m ₃	<30mg/m ³	6.27 吨	16.439 吨/年	
津市 热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 织排放	1	厂 区 内	40mg/m ³	<50mg/m ³	22.893 吨	103.34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11.2mg/m ³	<35mg/m ³	4.085 吨	72.34 吨/年	
	颗粒物				1.5mg/m ³	<10mg/m ³	1.118 吨	20.67 吨/年	
宝泉 岭生 物质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 排放	1	厂 区 内	29.611mg/m ₃	<100mg/m ³	44.2535 吨	74.51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5.865mg/m ³	<100mg/m ³	8.88871 吨	41.55 吨/年	
	颗粒物				6.355mg/m ³	<30mg/m ³	7.941 吨	9.59 吨/年	
阜南 生物 质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 织排放	1	厂 区 内	83.767mg/m ₃	<100mg/m ³	69.97 吨	110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30.352mg/m ₃	<50mg/m ³	25.34 吨	73.73 吨/年	

	颗粒物				7.86mg/m ³	<20mg/m ³	6.58 吨	29.49 吨/年	
临高 生物质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48.33mg/m ³	<50mg/m ³	20.045 吨	68.9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23.315mg/m ³	<35mg/m ³	9.488 吨	48.3 吨/年	
	颗粒物				2.202mg/m ³	<10mg/m ³	1.53 吨	13.8 吨/年	
潜江 热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42.92mg/m ³	<50mg/m ³	44.669 吨	263.888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12.45mg/m ³	<35mg/m ³	14.28 吨	186.712 吨/年	
	颗粒物				5.85mg/m ³	<10mg/m ³	6.145 吨	53.382 吨/年	
望江 热电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40.59mg/m ³	<50mg/m ³	16.3 吨	72.59 吨/年	无，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
	二氧化硫				12.79mg/m ³	<35mg/m ³	5.8 吨	51.36 吨/年	
	颗粒物				3.72mg/m ³	<10mg/m ³	1.51 吨	9.83 吨/年	
黎川 巴尔 蔓	氮氧化物	通过烟囱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内	110mg/m ³	<200mg/m ³	6.2 吨	31.345 吨/年	在锅炉定期切换及环保设备维修时，均已打报告给当地环保局说明情况。二氧化硫超标情况发生在该公司收购黎川巴尔蔓前，当时处于试运行状态并未完成环保验收，因此并未受到相关处罚。公司收购后，相关脱硫脱硝等环保设备均已建成投产并通过环保验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受到相关处罚。
	二氧化硫				15mg/m ³	<50mg/m ³	0.9 吨	0.172 吨/年	
	颗粒物				9mg/m ³	<20mg/m ³	0.1 吨	1.901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环保投入5,256.91万元。公司下属燃煤热电企业建设有低氮燃烧器、电袋除尘装置、超级除雾器除尘、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装置、氨法脱硫装置、干法炉内喷钙脱硫技术、半干法脱硫、氨法脱硫装置、SNCR脱硝工艺技术、SCR脱硝装置+SNCR脱硝装置、废水处理装置等，各装置均正常运行。燃机热电企业建设有低氮燃烧器、废水处理装置等，各装置均正常运行。生物质发电企业建设有布袋除尘装置、干法脱硫装置、SNCR脱硝装置等，各装置均正常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下属独立发电、供热建设项目均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获得备案或审批。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各发电供热企业均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局备案。预案主要规定了各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指挥机构及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后期处置等工作要求，并定期组织应急预案培训与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下属热电企业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已按国家标准制定，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监测并录入自行监测系统公开。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并在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http://permit.mee.gov.cn/>）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持续推进水资源管理、合规排放管理；根据政策规范要求以及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并成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设置工程管理部环境保护工作专门归口管理部门，不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日常防治工作的基础上，采用清洁生产工艺，配套建设除尘、脱硫等装置及其他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措施，有效抑制扬尘飞逸，减少粉尘污染，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不断加强新建项目的全过程生态环境管控，严格履行生态环保“三同时”要求。建设前，严格落实国家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区、国家公园等重要生态空间管控要求，密切关注地方生态保护区规划，落实“三线一单”工作要求，确保远离生态红线。建设期，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全面有效落实好施工现场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生产生活污染物治理等各项措施，减轻项目开发对环境的扰动，减少项目开发利用对生态系统的影响和破坏。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万吨）	71.82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双碳”决策部署，加强低效热电联产机组的技术改造和替代，提升机组运行效率，降低供电供热单耗。同时积极发展光伏、风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项目。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披露《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已披露《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已披露《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开投集团	在宁波热电持续经营热力供应业务期间，宁波热电将作为开投集团供热业务整合上市的唯一平台。若今后开投集团及控制的企业获得新建热源点及新建、扩建管网建设等投资机会，开投集团将通知宁波热电该投资机会，并供其优先选择。如该获得的新建热源点及管网建设投资机会依据法律法规或相关协议须征得任何第三方同意的，开投集团将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将该投资机会通知宁波热电优先选择。开投集团承诺于2016年12月31日前以合理价格向宁波热电出售全部热电企业的股权。若拟出售的资产因未取得相关批准导致无法注入宁波热电，开投集团将在未获审批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月内将未获审批之热电企业托管给宁波热电。	承诺时间：2011年4月19日。补充承诺时间：2014年3月6日	是	2016年12月31日前	是

(1) 为继续履行上述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开投集团自2017年4月起，委托公司管理其旗下能源类资产，公司收取相应受托管理费用。

(2)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大股东部分能源类资产的议案，2019年5月9日，公司公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本次收购涉及标的资产为明州热电100%股权、宁波热力100%股权、科丰热电98.93%股权、久丰热电40%股权、宁电海运100%股权和溪口蓄能51.49%股权。公司已完成上述标的资产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六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暂缓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年12月30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收购涉及标的资产为大股东开投集团间接持有的万华热电35%股权、中海油工业气体35%股权和国能三发10%股权。公司已完成全部上述标的资产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20年6月16日,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增资开展海南临高生物质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现金收购开投能源持有的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已完成上述标的资产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2021年12月7日,公司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东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年12月23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收购涉及的标的资产有大股东开投集团间接持有的明州生物质100%股权、物资配送100%股权、大唐乌沙山10%股权。公司已完成上述标的资产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控股子公司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对部分贸易业务未恰当选择收入确认方式	此项会计差错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营业收入	-949,934,539.49
		营业成本	-949,934,539.49

本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根据决定书中涉及的能源实业对部分贸易业务未恰当选择收入确认方式导致的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以上更正事项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以及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无影响。

公司已于2023年9月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能源实业65%股权转让，能源实业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和八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2年半年度、2022年第三季度、2022年年度、2023年半年度及2023年第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对所涉及的定期报告进行相应更正。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定期报告更正事项。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及第八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1.5	114.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3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舟、朱云雷	朱广明、周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2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32.55

所	伙)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度的财务、内控审计机构。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为 113 万元、内控审计费为 32 万元（含 6%增值税，不含与审计相关的交通、食宿等其他费用）。新增或减少一家公司年度财务审计的费用为《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服〔2011〕91 号）基准收费标准最低一档的 70%，新增或减少一家公司年度内控审计的费用为 5,500 元（含 6%增值税）。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及对马奕飞、诸南虎、张俊俊、夏雪玲、沈琦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4号）；2024年3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065号）。

整改情况：公司就相关事项开展了股权转让、内部调查、会计差错更正、督导合规管理、专项培训等整改工作，已完成整改。公司后续将持续加强合规培训，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的学习培养机制，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确保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财务核算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度预计总额	本期发生额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蒸汽采购	15,000.00	9,011.46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租赁及物业服务	400.00	199.54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	600.00	471.70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00.00	462.95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劳务外包、劳务派遣等服务	2,000.00	1,218.30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工作餐服务	300.00	228.86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45,000.00	33,792.42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65,000.00	44,966.79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	30,000.00	11,666.46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蒸汽销售	100.00	29.03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300.00	136.94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蒸汽销售	1,000.00	573.23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蒸汽销售	300.00	245.02
合计		160,600.00	103,002.7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1,058,331.10	3.19	转账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344,339.62	1.04	转账	/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712,232.09	2.15	转账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672,367.14	2.03	转账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运维服务费	市场价	/	94,339.62	0.36	转账	/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2,683,628.34	8.08	转账	/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其他	租入租出	房屋租赁	市场价	/	57,142.86	0.25	转账	/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493,037.63	1.49	转账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	销售蒸汽	市场价	/	2,942,340.49	0.19	转账	/	

		业费用 (销售)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 品	综合能 源服务	市场价	/	388,282.44	2.82	转账	/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 控股子公 司	接受劳 务	工程款	市场价	/	57,504.42	0.02	转账	/	
宁波文化广场朗 豪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 司	接受劳 务	会务费	市场价	/	2,105.66	2.37	转账	/	
宁波钱湖酒店有 限公司东钱湖康 得思酒店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 司	提供劳 务	物业综 合管理 服务	市场价	/	253,004.38	10.43	转账	/	
宁波钱湖酒店有 限公司东钱湖康 得思酒店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 司	水电汽 等其他 公用事 业费用 (销售)	销售热 水、热量	市场价	/	590,366.26	0.04	转账	/	
宁波能源实业有 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 股子公 司	提供劳务	咨询服 务	市场价	/	12,153.63	100.00	转账	/	
宁波绿捷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 全资子公 司	提供劳 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1,238,930.58	3.73	转账	/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 公司	提供劳 务	物业综 合管理 服务	市场价	/	567,166.86	23.37	转账	/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	78,331.34	3.23	转账	/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	54,259.10	2.24	转账	/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资产	市场价	/	1,862,319.82	12.61	转账	/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	685,936.38	2.07	转账	/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燃气费	市场价	/	57,938.34	0.26	转账	/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租入租出	房屋租赁	市场价	/	1,457,340.00	19.61	转账	/	
合计				/	/	16,363,398.1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年12月9日和2024年12月20日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收购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控股的22家标的公司的100%股权，股权交易对价不超过17,480万元，最终收购款不超过12,814万元，股权交割完成后朗辰新能源向标的公司提供24,298.80万元借款，其中4,665.66万元用于支付应付股利（以基准日审计报告提取10%法定公积金后的未分配利润为准），19,632.34万元用于归还坤能集团及其关联方借款、往来款或其他应付款（以过渡期审计报告为准，不含基准日后新增应付股利）；同时同意公司向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15,000万元。</p> <p>2025年1月9日上述交易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详见2024年12月10日发布的《宁波能源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7）和2024年12月21日发布的《宁波能源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2）</p> <p>详见2025年1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2）。</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产业基金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放弃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转让汇宸基金 1%份额的优先购买权，汇宸基金总规模由 60,000 万元调整至 120,000 万元，其中公司与关联方开投能源的认缴出资均由 29,700 万元调整至 59,400 万元，份额比例均为 49.5%，普通合伙人开投基金认缴出资 1,200 万元，份额比例 1%（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产业基金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4-075））。上述变更事项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宁波银行开展持续性存贷款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授权公司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开展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公司在宁波银行日均存款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额度（详见2024年4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与宁波银行开展持续性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报告期内公司在宁波银行的日均存款额为1,849.49万元，授信额度为6.10亿元。

2、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按40%股权比例为甬德环境提供担保总额、担保余额均不超过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按20%股权比例为华泰石油提供担保总额、担保余额均不超过25,38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2024年4月23日发布的《关于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截止本报告期末，为甬德环境担保余额为3,674.80万元。

3、公司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开投集团的委托管理其旗下能源类资产，托管期限为自2024年5月25日起至2027年5月24日，管理费为500万元/年。2024年7月5日完成与开投集团签订《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详见2024年6月22日发布的《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7）和2024年7月6日发布的《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9））。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开投集团	宁波能源	开投能源及其子公司	529,563	2024-05-25	2027-05-24	500	委托管理所产生的所有人员薪酬、管理费用和开支	无重大影响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①2021年8月3日，公司与开投集团签订了《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托管期限自2021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24日，托管资产情况为开投能源及其子公司，协议约定每年托管费用为500万元（含税）。

②2024年7月5日，公司与开投集团签订了《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托管期限自2024年5月25日至2027年5月24日，托管资产情况为开投能源及其子公司（除能源实业和舟山宁能），协议约定每年托管费用为500万元（含税）。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宁波能源	公司本部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407.35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1月30日	2028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宁波能源	公司本部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648.50	2023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2日	2026年9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宁波能源	公司本部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186.92	2023年7月24日	2023年7月24日	2026年7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宁波能源	公司本部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2023年4月13日	2023年4月13日	2029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无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242.77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92.16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25,094.1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1,979.0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1,471.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4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37,638.8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84,471.8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59,922.6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23,992	0.93				-10,423,992	-10,423,992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423,992	0.93				-10,423,992	-10,423,992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423,992	0.93				-10,423,992	-10,423,992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07,203,493	99.07				10,423,992	10,423,992	1,117,627,485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107,203,493	99.07				10,423,992	10,423,992	1,117,627,485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17,627,485	100						1,117,627,485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奕飞	228,106	228,106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诸南虎	181,356	181,356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张光明	181,356	181,356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夏雪玲	181,356	181,356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张俊俊	177,650	177,650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沈琦	177,650	177,650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郑毅	177,650	177,650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袁世震	140,726	140,726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邹希	177,650	177,650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其他核心管理 人员 (57人)	8,800,492	8,800,492	0	0	实施限制性股票计划	2024-04-12
合计	10,423,992	10,423,99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券	2024年7月1日	2.18%	1,000,000,000	2024年7月3日	1,000,000,000	2025年3月28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发行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068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4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282,484,731	25.28	0	无	/	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30,486,966	20.62	0	无	/	国有法人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5,888,411	5.00	0	无	/	国有法人
瞿柏寅	0	50,000,000	4.47	0	冻结	50,000,00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49,716	6,655,864	0.60	0	无	/	境外法人
梁昊宇	3,727,400	3,727,400	0.33	0	无	/	境内自然人
虞芝琴	40,200	3,472,900	0.31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宋雪林	1,787,400	2,207,400	0.20	0	无	/	境内自然人

谢孙虞	195,500	1,917,700	0.17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王立峰	1,872,300	1,872,300	0.17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82,484,731			人民币普通股		282,484,73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0,486,966			人民币普通股		230,486,966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888,411			人民币普通股		55,888,411	
瞿柏寅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55,864			人民币普通股		6,655,864	
梁昊宇	3,727,4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7,400	
虞芝琴	3,4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2,900	
宋雪林	2,20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7,400	
谢孙虞	1,9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700	
王立峰	1,87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3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与上述其他8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8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信息。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史庭军
成立日期	1992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本公司房屋租赁；建筑装潢材料、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宁波银行、宁波富达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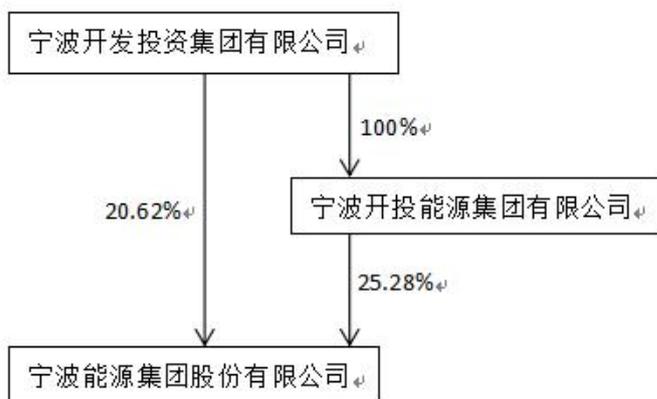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承奎
主要经营业务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经市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对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的市政府特设机构。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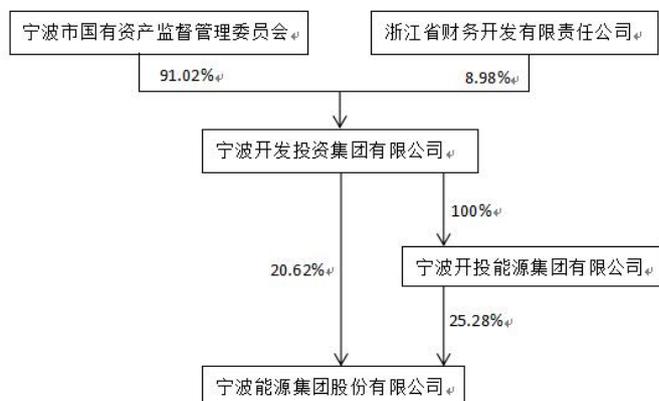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可	GC 甬能 Y1	242520.SH	2025年3月3日	2025年3月4日	不适用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5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	5.00	2.73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交所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	否

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					有限公司			易方式	
-------------	--	--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2024年3月7日支付利息1,590.00万元,于2025年3月7日支付本金50,000.00万元和利息1,590.00万元。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565、577号8-11层	不适用	熊竹、应黄莹、谢嘉怡	0574-892651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不适用	徐林、王治亮、钟昂、孙梓涵	010-60836978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朱广明、周磊	朱广明、周磊	0571-88879336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05号楼	不适用	王国琴	010-66428877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银河SOH0D座50531	不适用	李佳玉、李潇	010-6642887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原因	履行程序	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已超过8年，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选聘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审查，公司履行了选聘程序	本次变更的选聘程序公开透明，不存在损害债券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前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85462.SH	GC甬能01	是	绿色公司债券	5.00	0.00	0.00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185462.SH	GC甬能01	0.17	0.00	0.00	0.00	0.17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

				况 (如 有) 等	事 项
185462. SH	GC 甬能 01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于2024年5月正式投产	截至报告期末,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已正式运行。自投产运行至2024年末,实际发电是9713.6万千瓦时,供电量8698.92万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2.91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7.78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2914.1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1457吨,减排烟尘2.91万吨。	无	无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是 否

(3). 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185462.S H	GC 甬能 01	0.7亿元用于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项目运营-采购原材料、2.00亿元用于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2.30亿元用于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项目偿还项目借款。截至报告期末,	是	是	是

		5.00 亿元募集资金已全部投放使用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行为被处罚处分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5462.SH
债券简称	GC 甬能 01
专项债券类型	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
募集总金额	5.00
已使用金额	5.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3
绿色项目名称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项目、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	1.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于 2024 年 5 月正式运行。该项目位于海南省临高县，项目建设规模 1 台 130t/h 高温超高压一次再热生物质振动炉

<p>、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p>	<p>排锅炉，1台30MW纯凝汽轮发电机组及配套设施，总占地面积约250亩； 2. 丰城宁能30MW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位于江西省丰城市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建设1台130t/h生物质锅炉、1台30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1台15t/h备用生物质供热锅炉及配套附属设施，总占地面积150亩。 3.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项目位于浙江宁波。项目建设规模为30MW，安装2台15MW抽汽凝气式汽轮发电机组和2台65t/h高温高压生物质流化床锅炉，同时建设厂房、配套变配电，及其他辅助设施。</p>
<p>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生物质热电联产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该项目年供电量49,538.00万千瓦时、年供热量124.62万吉焦，每年消耗生物质约75.36万吨，与同等供电量的火力发电相较而言，该项目可带来每年协同替代化石能源量19.97万吨标准煤；与同等电力和热力供应、生物质废弃物处理基准线比较，可以减排二氧化碳41.05万吨。 参照原银保监会《绿色信贷项目节能减排量测算指引》中“3. 清洁能源产业-3.2.3 生物质能源利用设施建设和运营”计算公式计算项目的年替代化石能源量；参考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方法学《生物质废弃物热电联产项目》（CM-075-V01）计算二氧化碳减排量。其中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为纯供电项目，不考虑供热部分测算。</p>
<p>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p>	<p>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生物质热电联产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该项目年供电量49,538.00万千瓦时、年供热量124.62万吉焦，每年消耗生物质约75.36万吨，与同等供电量的火力发电相较而言，该项目可带来每年协同替代化石能源量19.97万吨标准煤；与同等电力和热力供应、生物质废弃物处理基准线比较，可以减排二氧化碳41.05万吨。</p>
<p>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p>	<p>不适用</p>

说明原因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发行人按照《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有关募集资金使用规章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在募集资金监管方面，发行人已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签订《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在银行设立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安排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禁止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公司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担任绿色评估认证机构。经中诚信绿色债券评估委员会审定，中诚信授予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G-1等级，确认该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生态环境部等五部委发布的《关于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的指导意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和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委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并在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及配置于绿色项目过程中采取措施的有效性出色，及由此实现既定环境目标的可能性极高。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3、公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8、公司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0、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5.26亿元和35.90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2%。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年以内 (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5.00	0.00	15.00	41.78%
银行贷款	0.00	6.86	14.04	20.90	58.2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21.86	14.04	35.90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0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75.68亿元和83.32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10%。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5.00	0.00	15.00	18.00%
银行贷款	0.00	22.67	44.14	66.81	80.1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1.16	0.35	1.51	1.81%
合计	0.00	38.83	44.49	83.32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5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0亿元，且共有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9.53	24.93	-2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	9.42	92.99%	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发行的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GC甬能 01”及金通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长期借款重分类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23	0.12	8425.00%	主要系本期发行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4 宁波能源 SCP001”所致。
长期借款	38.86	36.42	6.70%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宁波能源 SCP001	012580684. IB	2025年3月17日	2025年3月19日	2025年12月12日	10.00	2.2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市场	专业投资者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不适用	尹金绳	010-6659248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19楼	不适用	陈冠濬	0574-878214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不适用	刘兆莹	010-8510904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朱广明、周磊	朱广明、周磊	0571-88879336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2号1幢60101	不适用	王国琴	010-6642887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

					(如有)	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	10.00	0.00	无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981,489.10	219,876,754.28	-6.77	
流动比率	0.68	0.86	-20.93	
速动比率	0.61	0.78	-21.79	
资产负债率 (%)	65.99	63.81	3.4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	0.13	-7.69	
利息保障倍数	3.06	3.49	-12.3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20	1.42	125.35	主要系收回 2.61 亿可再生电费补贴导致经营性活动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38	5.35	0.5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5]4615号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能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披露。

宁波能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热电联产、生物质发电、抽水蓄能发电、融资租赁、煤炭贸易等多种类型。2024年度，宁波能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2,119,719.88】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宁波能源公司的一项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宁波能源公司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取得宁波能源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结合宁波能源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以及相关交易的合同条款，检查相关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相一致；

（3）结合财务报表审计的重要性水平，对本期重要的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抽样，取得销售合同台账，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蒸汽销售量汇总表及结算单、上网电量汇总表、电量月报表及结算单、货权转移凭据、销售发票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本期重要客户，函证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期销售额；

（5）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按客户及业务类型等进行收入及毛利率的波动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的波动。

（二）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20“长期应收款”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七、16“长期应收款”的披露。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波能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为【3,245,664,805.16】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39,912,710.43】元，分别较期初增长【47.43】%和【34.93】%。宁波能源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实际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宁波能源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应收款的信用管理及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包括管理层的信贷审批、租赁物询比价、租赁与担保方合规性审查、贷后管理等，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采用抽样的方法，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估计的合理性进行复核。重点复核划分为关注类和风险类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判断其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重点查看承租人的历史付款记录、承租人及保证人的财务状况、承租人生产运营状况及所处行业的状况，分析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金额和时点的合理性；

（3）对采用组合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结合宁波能源公司的历史数据、当期以及未来的经济状况，对使用的关键假设进行分析，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在分析的基础上获取管理层的计算表并复核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宁波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宁波能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宁波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宁波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广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磊

报告日期：2025年4月1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39,885,555.39	684,861,202.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23,672,315.54	486,012,110.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0,374,867.19	57,948,910.18
应收账款	七、5	1,474,628,581.94	1,459,972,152.0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8,038,421.29	18,845,300.00
预付款项	七、8	6,271,497.52	11,962,970.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4,935,983.90	3,816,503.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46,898,311.59	171,661,959.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743,256,771.70	662,309,370.6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52,232,451.23	137,167,962.88
流动资产合计		3,880,194,757.29	3,694,558,442.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462,495,323.03	1,509,562,863.9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734,532,793.31	2,554,592,26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2,491,468.00	12,491,468.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85,792,684.28	192,810,292.32
固定资产	七、21	4,503,207,798.35	3,994,827,284.94

在建工程	七、22	482,027,518.48	855,860,850.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592,901.81	14,214,716.76
无形资产	七、26	401,326,570.39	408,632,242.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3,002,322.45	10,852,127.7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4,481,720.76	17,612,34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91,506,222.13	151,687,111.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7,682,646.34	364,385,845.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30,139,969.33	10,087,529,412.58
资产总计		15,210,334,726.62	13,782,087,85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953,181,457.56	2,493,313,198.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3,599,840.34	14,987,659.22
应付账款	七、36	568,208,125.63	583,923,272.60
预收款项	七、37	1,553,791.07	4,034,383.60
合同负债	七、38	6,972,084.43	15,024,570.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1,665,871.35	21,176,199.26
应交税费	七、40	56,052,116.52	51,966,430.53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1,340,632.38	168,796,360.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18,400,235.54	942,331,658.7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023,187,620.71	12,347,825.13
流动负债合计		5,724,161,775.53	4,307,901,557.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885,875,622.03	3,642,305,406.71
应付债券	七、46		499,780,181.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738,981.11	6,125,444.20
长期应付款	七、48	145,879,595.54	102,224,935.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46,553,296.39	131,968,72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4,113,463.36	3,661,021.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26,152,123.37	100,275,418.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13,313,081.80	4,486,341,136.27
负债合计		10,037,474,857.33	8,794,242,694.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17,627,485.00	1,117,627,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61,010,543.14	1,351,174,534.95
减：库存股	七、56		14,086,878.4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487,592.23	3,525,812.62
专项储备	七、58	541,081.62	464,600.39
盈余公积	七、59	179,401,375.33	148,158,984.06
一般风险准备		3,929,705.42	3,095,293.22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69,988,974.18	1,584,745,51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39,986,756.92	4,194,705,345.35
少数股东权益		832,873,112.37	793,139,81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72,859,869.29	4,987,845,16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10,334,726.62	13,782,087,855.20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919,474.86	166,012,386.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9,064,460.14	9,199,856.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4,249.33	615,643.5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153,198,408.68	2,285,501,655.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6,249.07	99,703.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0,493.65	355,901.29
流动资产合计		2,509,913,335.73	2,461,785,147.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254,373,235.25	3,962,343,918.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91,468.00	12,491,468.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975,477.30	207,422,849.93
在建工程		23,219,070.58	85,418.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51,991.60
无形资产		17,376,964.05	14,655,665.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66,219.82	1,215,18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78,479.43	16,934,82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421,332.32	364,143,277.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3,302,246.75	4,581,444,602.89
资产总计		7,233,215,582.48	7,043,229,75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89,027.78	1,341,204,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61,832.61	2,555,626.82
预收款项		180,397.58	41,145.7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385,558.11	5,409,482.39
应交税费		1,165,831.89	1,739,251.11
其他应付款		597,775,288.05	636,830,976.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598,078,441.45	111,386,289.02
其他流动负债		1,012,238,053.33	1,378,734.55
流动负债合计		2,816,874,430.80	2,100,546,00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4,970,000.00	1,589,970,000.00
应付债券			499,780,181.4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36,779.37	8,679,53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39,069.61	2,685,495.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4,445,848.98	2,101,115,212.61
负债合计		4,231,320,279.78	4,201,661,21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7,627,485.00	1,117,627,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0,640,488.05	1,369,075,683.00
减：库存股			14,086,878.4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01.43	107,003.50
盈余公积		178,871,996.97	147,629,605.70
未分配利润		334,753,031.25	221,215,632.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3,001,895,302.70	2,841,568,531.35

权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7,233,215,582.48	7,043,229,750.01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42,119,719.88	5,385,915,377.2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242,119,719.88	5,385,915,377.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58,390,311.58	5,373,233,471.9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660,437,341.64	4,791,342,563.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0,344,904.31	27,805,054.26
销售费用	七、63	105,621,886.03	114,770,575.66
管理费用	七、64	250,895,257.20	257,297,714.46
研发费用	七、65	45,341,018.73	40,090,079.90
财务费用	七、66	165,749,903.67	141,927,484.56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66,755,316.82	160,217,919.75
利息收入	七、66	7,583,812.85	16,392,403.26
加：其他收益	七、67	63,289,626.13	56,291,122.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57,777,557.75	306,255,81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279,177,176.26	296,413,025.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0,933,879.85	-49,381,949.9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223,823.75	-22,937,353.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2,075.46	-2,438,07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20,219.30	889,976.2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377,032.42	301,361,442.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520,591.38	163,653,885.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43,100.16	1,000,450.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454,523.64	464,014,876.7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1,022,513.13	14,562,28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432,010.51	449,452,587.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432,010.51	449,452,587.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964,386.84	407,398,151.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67,623.67	42,054,435.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3,961,779.61	-3,203,490.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1,779.61	-3,203,490.0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61,779.61	-3,203,490.0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1,393,790.12	446,249,097.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926,166.45	404,194,661.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67,623.67	42,054,435.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558	0.367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554	0.3666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92,175,298.81	84,207,925.8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5,289,437.40	53,815,491.72
税金及附加		1,541,544.56	1,827,369.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6,839,557.05	54,034,392.68
研发费用		949,558.77	660,418.30
财务费用		57,879,452.27	77,133,390.47
其中：利息费用		122,078,165.28	122,078,165.28
利息收入		46,042,928.21	46,042,928.21
加：其他收益		2,725,376.19	2,783,651.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68,300,980.99	331,718,06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198,408,052.36	209,991,870.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18.29	6,27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676,387.65	231,244,854.42
加：营业外收入		47,411.75	1,557,600.70
减：营业外支出		226,029.22	222,630.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497,770.18	232,579,825.05
减：所得税费用		-11,926,142.49	-5,035,839.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423,912.67	237,615,664.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423,912.67	237,615,664.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2,423,912.67	237,615,664.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0,407,177.30	6,406,259,826.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8,362,933.62	162,371,939.6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40,402.83	70,424,859.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136,029,057.89	106,305,07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0,839,571.64	6,745,361,69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3,311,714,533.23	5,740,371,200.17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9,133,193.07	60,004,959.3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5,093,689.93	364,523,16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298,340.23	177,895,58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102,729,235.84	149,227,36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1,968,992.30	6,492,022,27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70,579.34	253,339,42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4,705,114.80	1,020,720,034.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876,220.45	158,786,916.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64,983.23	2,315,08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21,202,785.84	129,191,66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9,149,104.32	1,311,013,701.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864,931.20	597,129,59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77,458,652.46	2,418,087,690.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21,267.16	93,982,568.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68,881,951.77	155,137,61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0,726,802.59	3,264,337,47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577,698.27	-1,953,323,770.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0,000.00	17,023,210.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0,000.00	17,023,210.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93,466,756.17	6,297,769,377.38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	162,112,832.26	55,963,49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4,529,588.43	6,370,756,08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42,217,853.59	4,157,527,947.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167,184.90	360,702,779.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337,609.98	38,488,37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	158,626,416.63	384,599,097.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8,011,455.12	4,902,829,82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518,133.31	1,467,926,257.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641.77	-786,277.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081,656.15	-232,844,370.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055,660.45	904,900,031.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4)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66,918.79	90,313,277.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0,65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417,025.64	7,433,376,89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783,944.43	7,525,490,83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68,851.39	36,940,732.1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43,910.98	32,124,95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54,829.92	7,294,50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756,734,985.17	7,311,608,010.22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6,202,577.46	7,387,968,20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81,366.97	137,522,622.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956,024.60	197,343,41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825,951.13	236,382,43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56,96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781,975.73	535,683,01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00,597.64	4,961,28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3,871,650.00	1,202,599,325.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372,247.64	1,207,560,60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09,728.09	-671,877,59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0	2,975,000,000.00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0	2,9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5,950,000.00	2,222,0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663,253.07	253,464,143.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70,754.05	13,204,70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3,084,007.12	2,488,698,84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84,007.12	486,301,15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07,087.94	-48,053,816.78
		166,012,386.92	214,066,20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919,474.86	166,012,386.92
----------------	--	----------------	----------------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7,627,485.00				1,351,174,534.95	14,086,878.45	3,525,812.62	464,600.39	148,158,984.06	3,095,293.22	1,584,745,513.56		4,194,705,345.35	793,139,815.59	4,987,845,16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27,485.00				1,351,174,534.95	14,086,878.45	3,525,812.62	464,600.39	148,158,984.06	3,095,293.22	1,584,745,513.56		4,194,705,345.35	793,139,815.59	4,987,845,160.94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36,008.19	-14,086,878.45	3,961,779.61	76,481.23	31,242,391.27	834,412.20	85,243,460.62	145,281,411.57	39,733,296.78	185,014,70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1,779.61				284,964,386.84	288,926,166.45	52,467,623.67	341,393,790.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68,152.64	-14,086,878.45						24,055,031.09	10,205,862.50	34,260,893.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50,000.00	8,9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041.05	-14,086,878.45						14,335,919.50	30,186.42	14,366,105.92
4. 其他					9,719,111.59							9,719,111.59	1,225,676.08	10,944,787.67
（三）									31,242,39	834,412.	-199,720,9	-167,644,	-22,940,1	-190,584,3

利润分配								1.27	20	26.22		122.75	89.39	12.1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31,242,39 1.27		-31,242,39 1.27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834,412. 20	-834,412.2 0				
3.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67,644,1 22.75		-167,644, 122.75	-22,940,1 89.39	-190,584,3 12.14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6,481.23					76,481.23		76,481.23
1. 本期提取							11,027,393.29					11,027,393.29		11,027,393.29
2. 本期使用							-10,950,912.06					-10,950,912.06		-10,950,912.06
(六) 其他					-132,144.45							-132,144.45		-132,144.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1,361,010,543.14	7,487,592.23	541,081.62	179,401,375.33	3,929,705.42	1,669,988,974.18		4,339,986,756.92	832,873,112.37	5,172,859,869.2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117,768,211.00				1,420,234,396.52	30,944,720.77	6,729,302.67		124,397,417.59	2,483,397.72	1,373,106,305.79		4,013,774,310.52	680,711,002.75	4,694,485,313.27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231,000,000.00						-20,505,771.48		210,494,228.52	91,824,025.03	302,318,253.55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117,768,211.00				1,651,234,396.52	30,944,720.77	6,729,302.67		124,397,417.59	2,483,397.72	1,352,600,534.31		4,224,268,539.04	772,535,027.78	4,996,803,566.82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140,726.00				-300,059,861.57	-16,857,842.32	-3,203,490.05	464,600.39	23,761,566.47	611,895.50	232,144,979.25		-29,563,193.69	20,604,787.81	-8,958,405.88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203,4 90.05				407,398,15 1.70		404,194,6 61.65	42,054,43 5.47	446,249,09 7.1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40,726 .00				-300,929,9 77.21	-15,450,6 03.40						-285,620, 099.81	17,038,73 2.04	-268,581,3 67.77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17,023,21 0.56	17,023,210 .56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3,809,442. 46	-15,241,4 29.68						19,050,87 2.14	175,075.1 5	19,225,947 .29
4. 其他	-140,726 .00				-304,739,4 19.67	-209,173. 72						-304,670, 971.95	-159,553. 67	-304,830,5 25.62
(三) 利润分 配						-1,407,23 8.92		23,761,56 6.47	611,895. 50	-175,253,1 72.45		-149,472, 471.56	-38,488,3 79.70	-187,960,8 51.26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3,761,56 6.47		-23,761,56 6.47				
2. 提取 一般风									611,895. 50	-611,895.5 0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1,407,238.92						-150,879,710.48			-149,472,471.56	-38,488,379.70	-187,960,851.26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99,075.96					99,075.96		99,075.96
1. 本期 提取							17,124,90 8.60					17,124,90 8.60		17,124,908 .60
2. 本期 使用							-17,025,8 32.64					-17,025,8 32.64		-17,025,83 2.64
(六) 其他				870,115.64			365,524.4 3					1,235,640 .07		1,235,640. 07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117,62 7,485.00			1,351,174, 534.95	14,086,87 8.45	3,525,81 2.62	464,600.3 9	148,158,9 84.06	3,095,29 3.22	1,584,745, 513.56		4,194,705 ,345.35	793,139,8 15.59	4,987,845, 160.94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7,627, 485.00				1,369,075, 683.00	14,086,87 8.45		107,003.5 0	147,629, 605.70	221,215, 632.60	2,841,568, 53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27,485.00				1,369,075,683.00	14,086,878.45		107,003.50	147,629,605.70	221,215,632.60	2,841,568,53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4,805.05	-14,086,878.45		-104,702.07	31,242,391.27	113,537,398.65	160,326,77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423,912.67	312,423,91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4,241.05	-14,086,878.45					15,801,119.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9,041.05	-14,086,878.45					14,335,919.50
4. 其他					1,465,200.00						1,465,200.00
（三）利润分配									31,242,391.27	-198,886,514.02	-167,644,12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42,391.27	-31,242,391.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644,122.75	-167,644,122.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4,702.07			-104,702.07
1. 本期提取								464,827.08			464,827.08
2. 本期使用								-569,529.15			-569,529.15
(六) 其他					-149,436.00						-149,436.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1,370,640,488.05			2,301.43	178,871,996.97	334,753,031.25	3,001,895,302.70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7,768,211.00				1,457,272,606.74	30,944,720.77			123,868,039.23	158,241,244.87	2,826,205,38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768,211.00				1,457,272,606.74	30,944,720.77			123,868,039.23	158,241,244.87	2,826,205,38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726.00				-88,196,923.74	-16,857,842.32		107,003.50	23,761,566.47	62,974,387.73	15,363,150.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7,615,664.68	237,615,664.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726.00				-88,703,538.09	-15,450,603.40					-73,393,660.6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09,442.46	-15,241,429.68					19,050,872.14
4. 其他	-140,726.00				-92,512,980.55	-209,173.72					-92,444,532.83
(三) 利润分配									23,761,566.47	-174,641,276.95	-149,472,471.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3,761,566.47	-23,761,566.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0,879,710.48	-149,472,471.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7,003.50			107,003.50

1. 本期提取								574,339.86			574,339.86
2. 本期使用								467,336.36			467,336.36
(六) 其他					506,614.35						506,614.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1,369,075,683.00	14,086,878.45		107,003.50	147,629,605.70	221,215,632.60	2,841,568,531.35

公司负责人：马奕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雪玲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更名为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发[2001]163号《关于同意设立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由宁波开发区北仑热电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整体变更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61026285X3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工业城。法定代表人:马奕飞。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7,627,485.00元,总股本为1,117,627,48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17,627,485股。公司股票于2004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746,930,000.00元。根据公司2018年11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4月25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9]832号《关于核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9,765,511股。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086,695,511.00元。

2020年3月,公司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计67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31,072,700股。公司变更后的股本总数为1,117,768,211股。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0,72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变更后的股本总数为1,117,627,485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核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7、存货”、“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2、固定资产”、“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8、无形资产”和“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量、热量的生产和热力供应，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除此之外，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超过300万元（含本数）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金额超过300万元（含本数）
账龄超过1年重要的应付款项	金额超过500万元（含本数）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或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的3%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公司	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1%的联营公司确定为重要的联营公司

重要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及或有事项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承诺及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

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1、长期股权投资”或“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1、长

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年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年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2、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

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在未逾期支付的情况下，参考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和应收租赁款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如下表：

项目	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见下方说明1）		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标杆电费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	
信用期内及逾期一年以内	0%	1.00%（见下方说明2）	6%
逾期一至三年	不适用		100%
逾期三年以上			

说明1：本公司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标杆电费和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应收标杆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欠款方为各地的国家电网公司，该项应收账款以往各年度期末均在信用期内，未来逾期可能性极低。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及财政部主要付款惯例结算，经批准后由财政部门拨付至地方国家电网等单位，再由地方国家电网等单位根据电量结算情况拨付至发电企业，财政部就可再生能源补贴发放依据当期相关财政相关预算进行

有序合理发放，无规定具体时间，因此该项应收账款不存在合同规定的到期结算日，亦不存在逾期情况。

说明2：本公司依据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的历史收回情况，补贴主体的信用状况和预计未来补贴电费存在阶段性拖延等情况，公司对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按照1.00%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账款到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如下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领用时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燃料	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	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8、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

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中划分为关注一级的金额，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2%计提减值准备；划分为风险类的金额，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50%计提减值准备；其余全部划分为正常类，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1%计提减值准备。

2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

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

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	2.42-9.70
船舶及附属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风机及光伏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	-------	---	---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部和使用部门验收。

4. 公司将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年限	3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

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物料能源消耗、折旧费和摊销、其他费用等。

29、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2、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1、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其中，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

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4、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包括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在修改日，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如果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公司根据前述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

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电力、蒸汽、商品贸易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1) 电力、蒸汽供应业务于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电力、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的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的电力、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商品贸易业务于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发给客户，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的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商品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水路运输收入在航次结束时（沿海和内河运输，周期短，一个航次一般不超过 15 天）确认水路运输收入的实现，如果已经发生的运输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8、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0、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

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对于包含非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采用合理方法确定租回所保留的权利占比，不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2) 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	无影响	0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17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该项变动对本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光伏设备原归类在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类别中，自2024年7月1日起，将光伏设备由机器设备类别调整至新设的风机及光伏设备类别。光伏设备折旧期限由15年变更为20年。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八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自2024年7月1日起	见其他说明	169,028.8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期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169,028.84	
未分配利润	169,02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3,751.37	
少数股东权益	55,277.47	
2024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69,028.84	
净利润	169,028.84	
少数股东损益	55,277.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51.37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蒸汽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运输服务的应税收入、服务收入 的应税收入、房屋出租收入	13%、9%、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15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15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外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1) 公司从事管道蒸汽运输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二条第（二）款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

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公司可从2015年7月起享受污泥处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70%、硫酸铵销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50%、生物质发电销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文件，公司可从2015年7月起享受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子公司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利用生物质原料生产相关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取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厅、宁波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100052，有效期三年。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取得由宁波市科技局、宁波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101071，有效期三年。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取得由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2125，有效期三年。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企业于2008年1月1日后批准的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享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浙江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浙江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光伏子项目，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并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

施条例》、国税发[2009]8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企业于2008年1月1日后批准的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享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岱山朗辰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友联绿色智慧能源项目光伏子项目，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并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931.21	43,242.88
银行存款	796,906,028.63	591,059,772.61
其他货币资金	42,921,595.55	93,758,187.2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839,885,555.39	684,861,202.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4,303,653.04	45,972,799.30

其他说明：

期末不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的情况。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3,672,315.54	486,012,110.52	/
其中：			
债券工具投资	1,142,142.02	315,000.00	/
权益工具投资	322,530,173.52	485,697,110.5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23,672,315.54	486,012,110.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374,867.19	57,948,910.1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0,374,867.19	57,948,910.1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7,7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97,7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74,867.19	100.00			50,374,867.19	57,948,910.18	100.00			57,948,910.18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50,374,867.19	100.00			50,374,867.19	57,948,910.18	100.00			57,948,910.18
合计	50,374,867.19	/		/	50,374,867.19	57,948,910.18	/		/	57,948,910.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01,071,756.96	572,159,871.37
1年以内小计	601,071,756.96	572,159,871.37
1至2年	249,073,385.68	275,762,236.22
2至3年	272,754,823.47	228,472,906.80
3年以上		
3至4年	215,866,623.27	138,915,887.36
4至5年	138,915,887.36	147,125,952.91
5年以上	26,174,000.26	127,340,151.62
合计	1,503,856,477.00	1,489,777,006.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6,216.00	0.18	2,646,216.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3,856,477.00	100.00	29,227,895.06	1.94	1,474,628,581.94	1,487,130,790.28	99.82	27,158,638.24	1.83	1,459,972,152.04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503,856,477.00	100.00	29,227,895.06	1.94	1,474,628,581.94	1,487,130,790.28	99.82	27,158,638.24	1.83	1,459,972,152.04
合计	1,503,856,477.00	/	29,227,895.06	/	1,474,628,581.94	1,489,777,006.28	/	29,804,854.24	/	1,459,972,152.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1,249,577,400.97	11,480,299.27	0.92
其中：应收标杆电费	101,547,474.19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	1,148,029,926.78	11,480,299.27	1.00
应收蒸汽和其他客户组合	254,279,076.03	17,747,595.79	6.98
其中：信用期内及逾期1年以内	251,629,234.32	15,097,754.08	6.00
逾期1-2年	1,481,180.85	1,481,180.85	100.00
逾期2-3年	1,126,674.11	1,126,674.11	100.00
逾期3年以上	41,986.75	41,986.75	100.00
合计	1,503,856,477.00	29,227,895.06	1.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6,216.00		2,646,21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58,638.24	2,069,256.82				29,227,895.06
合计	29,804,854.24	2,069,256.82	2,646,216.00			29,227,895.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71,173,236.88	24.68	3,651,458.98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阜阳供电公司	355,770,678.45	23.66	3,505,354.58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丰城供电分公司	251,857,860.90	16.75	2,445,034.72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供电公司	203,542,831.65	13.53	1,879,323.87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37,123,123.87	2.47	
合计	1,219,467,731.75	81.09	11,481,172.15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合同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038,421.29	18,845,300.00
合计	28,038,421.29	18,845,3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38,421.29	100.00			28,038,421.29	18,845,300.00	100.00			18,845,3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8,038,421.29	100.00			28,038,421.29	18,845,300.00	100.00			18,845,300.00
合计	28,038,421.29	/		/	28,038,421.29	18,845,300.00	/		/	18,845,3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8,845,300.00	9,193,121.29		28,038,421.29	18,845,300.00	28,038,421.29		
--------	---------------	--------------	--	---------------	---------------	---------------	--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30,416.14	99.34	11,926,737.29	99.70
1 至 2 年	41,081.38	0.66	7,133.63	0.06
2 至 3 年			29,100.00	0.24
3 年以上				
合计	6,271,497.52	100.00	11,962,970.9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6,708.59	40.29
阜南县林海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326,160.00	5.20
浙江浙能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321,749.33	5.13
海南旺和实业有限公司	284,787.60	4.54
宁金华	233,440.80	3.72
合计	3,692,846.32	58.88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35,983.90	3,816,503.15
合计	14,935,983.90	3,816,503.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4,355,206.55	1,500,953.43
1年以内小计	14,355,206.55	1,500,953.43
1至2年	793,706.68	1,036,210.42
2至3年	822,475.32	23,326.21
3年以上		
3至4年	3,326.21	2,817,631.02
4至5年	34,029.14	2,357,535.76
5年以上	2,352,935.76	5,400.00
合计	18,361,679.66	7,741,056.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单位往来款	11,678,559.24	
保证金及押金	3,918,524.15	6,779,072.04
备用金	225,900.01	283,000.00
其他	2,538,696.26	678,984.80
合计	18,361,679.66	7,741,056.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31,338.69		2,193,215.00	3,924,553.6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0,889.39			-530,889.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2,031.46			32,031.4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32,480.76		2,193,215.00	3,425,695.7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215.00					2,193,21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1,338.69	-530,889.39			32,031.46	1,232,480.76
合计	3,924,553.69	-530,889.39			32,031.46	3,425,695.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10,191,189.94	55.50	单位往来款	1年以内	509,559.50
黑龙江省农垦宝泉岭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	2,193,215.00	11.94	保证金及押金	5年以上	2,193,215.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2,182,092.49	11.88	其他	1年以内	109,104.62
宁波市鄞州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34,068.00	3.45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63,406.80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2,301.00	2.70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147,690.30
合计	15,692,866.43	85.47	/	/	3,022,976.2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燃料	110,431,940.53		110,431,940.53	118,450,049.54		118,450,049.54
备品备件	18,710,793.64		18,710,793.64	17,788,418.07		17,788,418.07
库存商品	17,085,292.37		17,085,292.37	35,040,673.24		35,040,673.24
低值易耗品	670,285.05		670,285.05	382,818.69		382,818.69
合计	146,898,311.59		146,898,311.59	171,661,959.54		171,661,959.5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43,256,771.70	662,309,370.68
合计	743,256,771.70	662,309,370.6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3,351,440.55	3,919,051.50
待抵扣及预缴税金	129,481,010.68	127,429,164.03
碳排放资产		5,819,747.35
国债逆回购	119,400,000.00	
合计	252,232,451.23	137,167,962.8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减：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减：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245,664,805.16	39,912,710.43	743,256,771.70	2,462,495,323.03	2,201,453,272.72	29,581,038.11	662,309,370.68	1,509,562,863.93	4.70%-10.45%
其中：未实 现融资收益	746,561,337.33		196,301,212.40	550,260,124.93	419,455,245.63		131,197,239.68	288,258,005.95	
合计	3,245,664,805.16	39,912,710.43	743,256,771.70	2,462,495,323.03	2,201,453,272.72	29,581,038.11	662,309,370.68	1,509,562,863.93	/

期末本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中划分为关注一级的金额 52,403,976.62 元，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2% 计提减值准备；划分为风险类的金额 29,502,342.77 元，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50% 计提减值准备；其余全部划分为正常类，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1% 计提减值准备。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投资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809,245.44			979,389.97						12,788,635.41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 公司	221,694,214.18			42,553,382.45			65,600,000.00			198,647,596.63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 公司	392,172,799.16			52,859,440.21			69,877,728.50			375,154,510.87	

万华化学 (宁波) 热电有限 公司	366,587,3 90.14			78,480,2 33.35			70,000,0 00.00			375,067, 623.49	
中海油工 业气体 (宁波) 有限公司	73,667,97 1.74			1,909,63 2.35						75,577,6 04.09	
宁波甬德 环境发展 有限公司	24,335,13 6.18			-1,671,1 79.82		-149,43 6.00				22,514,5 20.36	
宁波甬羿 光伏科技 有限公司	30,970,26 5.63			4,108,54 8.54			3,297,00 0.00			31,781,8 14.17	
宁波灵峰 综合能源 服务有限 公司	14,972,58 7.43			260,533. 72			187,500. 00			15,045,6 21.15	
天津创业 环保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911,719,3 08.62			80,607,8 31.83		17,291. 55	25,985,5 39.32			966,358, 892.68	
宁波宁能 电力销售 有限公司	94,419,73 8.70			331,143. 44						94,750,8 82.14	
浙江大唐 乌沙山发 电有限责	203,155,6 51.97			23,637,2 39.28						226,792, 891.25	

任公司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198,620,418.39			-5,696,489.46						192,923,928.93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667,540.82	1,470,000.00		-660,319.61						3,477,221.21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宁波蓝湾热力有限公司		4,900,000.00		-11,301.54						4,888,698.46	
宁波市奉化区经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920,000.00		-6,647.53						3,913,352.47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27,049,000.00								127,049,000.00	
小计	2,554,592,268.40	137,339,000.00		277,681,437.18		-132,144.45	234,947,767.82			2,734,532,793.31	
合计	2,554,592,268.40	137,339,000.00		277,681,437.18		-132,144.45	234,947,767.82			2,734,532,793.31	

公司子公司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和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

津创业环保”）股票。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三家子公司（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天津创业环保股权比例为9.9945%。

按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了享有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共计17,291.55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了享有的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共计-149,436.00元，计入资本公积。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11日，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12月27日，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2,491,468.00	12,491,468.00
合计	12,491,468.00	12,491,468.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804,693.47	117,519,936.23	209,324,62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1,804,693.47	117,519,936.23	209,324,629.7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22,588.98	9,991,748.40	16,514,337.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575,218.68	3,442,389.36	7,017,608.04
(1) 计提或摊销	3,575,218.68	3,442,389.36	7,017,60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097,807.66	13,434,137.76	23,531,945.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706,885.81	104,085,798.47	185,792,684.28
2. 期初账面价值	85,282,104.49	107,528,187.83	192,810,292.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03,207,798.35	3,994,827,284.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03,207,798.35	3,994,827,28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船舶及附属设施	风机及光伏设备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0,881,468.89	323,770,000.00		1,598,982,776.68	3,368,910,692.81	17,195,907.41	27,303,251.03	6,667,044,09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110,611.79		59,279,464.21	13,089,387.52	502,563,363.75	2,269,513.99	1,282,511.05	916,594,852.31
(1) 购置	340,482.76				10,976,780.79	2,269,513.99	1,179,636.89	14,766,414.43
(2) 在建工程转入	288,645,349.03		59,279,464.21	13,089,387.52	467,489,672.95		86,060.00	828,589,933.71
(3) 企业合并增加	49,124,780.00				24,096,910.01			73,221,690.01
(4) 其他增加							16,814.16	16,814.16
3. 本期减少金额	861,494.45			705,376.08	40,707,393.99	859,897.56	794,200.36	43,928,362.44
(1) 处置或报废				705,376.08	29,609,791.69	859,897.56	794,200.36	31,969,265.69
(2) 其他减少	861,494.45				11,097,602.30			11,959,096.75

4. 期末余额	1,668,130,586.23	323,770,000.00	59,279,464.21	1,611,366,788.12	3,830,766,662.57	18,605,523.84	27,791,561.72	7,539,710,586.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2,164,514.37	118,979,526.53		812,797,961.11	1,169,706,812.84	11,171,673.98	17,356,935.23	2,562,177,42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3,056,340.03	8,768,308.32	1,922,934.14	86,952,262.66	223,236,717.29	2,411,178.69	2,927,379.33	379,275,120.46
(1) 计提	52,516,820.07	8,768,308.32	1,922,934.14	86,952,262.66	222,803,057.24	2,411,178.69	2,927,379.33	378,301,940.45
(2) 企业合并增加	539,519.96				433,660.05			973,18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571.04			670,107.28	12,635,379.10	786,452.30	642,890.15	14,921,399.87
(1) 处置或报废				670,107.28	6,744,080.18	786,452.30	642,890.15	8,843,529.91
(2) 其他减少	186,571.04				5,891,298.92			6,077,869.96
4. 期末余额	485,034,283.36	127,747,834.85	1,922,934.14	899,080,116.49	1,380,308,151.03	12,796,400.37	19,641,424.41	2,926,531,144.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26,817.37	88,528,193.26		4,615,693.85	14,768,683.34			110,039,38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82,075.46				82,075.46
(1) 计提				82,075.46				82,075.46
3. 本期减					149,819.59			149,819.59

少金额								
(1)处 置或报废					149,819.59			149,819.59
4. 期末余 额	2,126,817.37	88,528,193.26		4,697,769.31	14,618,863.75			109,971,643.6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面价值	1,180,969,485.50	107,493,971.89	57,356,530.07	707,588,902.32	2,435,839,647.79	5,809,123.47	8,150,137.31	4,503,207,798.35
2. 期初账 面价值	896,590,137.15	116,262,280.21		781,569,121.72	2,184,435,196.63	6,024,233.43	9,946,315.80	3,994,827,284.94

本期其他增加系长期待摊费用转入固定资产，本期其他减少系装修及设备更新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763,322.6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799,692.54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散货船“宁丰6轮”	4,298.59	6,185.0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	资产的市场价格、处置费用等	(1) 资产市场价格：采取市场法，

				<p>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由于资产为散货船，目前航运市场上具有较多的船舶可比交易案例，因此可以采用市场法。通过市场法计算得到资产市场公允价值，再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所得来估计可回收金额。</p>		<p>通过获取市场上同类型船舶可比交易案例，并进行修正后得出。 (2)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p>
合计	4,298.59	6,185.02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1,992,439.69	854,677,872.40
工程物资	35,078.79	1,182,978.04

合计	482,027,518.48	855,860,850.44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潜江瀚达热电联产项目	178,948,175.09		178,948,175.09	440,147,693.91		440,147,693.91
潜江瀚达集中供热管网项目	72,406,597.62		72,406,597.62	1,528,609.83		1,528,609.83
津市热电联产二期项目	50,822,197.08		50,822,197.08	49,303.08		49,303.08
黎川县工业园区可再生新能源年产72万吨蒸汽供热站(二期)	32,247,094.13		32,247,094.13			
宁波能源生物质气化供热项目	21,150,035.69		21,150,035.69	85,418.87		85,418.87

科丰热电二期机组改造项目	16,482,413.79		16,482,413.79	141,509.43		141,509.43
海南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	14,367,028.51		14,367,028.51	309,792,155.98		309,792,155.98
明州生物质炉环保改造工程	12,105,695.29		12,105,695.29			
金华宁能西一支线供热管线建设项目	11,241,566.55		11,241,566.55	242,452.83		242,452.83
宁电海运 59000 吨散货船新造项目	8,515,936.11		8,515,936.11			
朗辰新能源湖州永兴新能源项目	6,226,198.11		6,226,198.11			
上饶甬能生物质项目	2,946,851.00		2,946,851.00	2,290,934.89		2,290,934.89
朗辰新能源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352,666.67		352,666.67	18,056,772.44		18,056,772.44
明州热电 1#汽轮发电机组提效改造工程				27,096,237.42		27,096,237.42
阜南齐耀汽化炉改造项目				14,883,115.36		14,883,115.36
宁波明州热电生物质气化供热项目				8,185,668.97		8,185,668.97

其他热力管网工程	27,507,269.74		27,507,269.74	9,068,086.10		9,068,086.10
其他项目	26,672,714.31		26,672,714.31	23,109,913.29		23,109,913.29
合计	481,992,439.69		481,992,439.69	854,677,872.40		854,677,872.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宁波能源 生物质气 化供热项 目	7,162.41	85,418.87	21,064,616.82			21,150,035.69	29.53%	建设 中				自筹
潜江瀚达 热电联产 项目	100,000.00	440,147,693.91	14,829,646.41	275,917,572.31	111,592.92	178,948,175.09	45.50%	建设 中	19,681,459.32	5,722,454.13	4.17%	自筹

黎川县工业园区可再生新能源年产72万吨蒸汽供热站(二期)	5,005.00		32,247,094.13			32,247,094.13	64.43%	建设中					自筹
潜江瀚达王场园区集中供热管网项目	14,000.00	1,528,609.83	70,877,987.79			72,406,597.62	51.72%	建设中	1,270,272.35	1,270,272.35	4.16%		自筹
津市热电联产二期项目	16,511.72	49,303.08	50,772,894.00			50,822,197.08	30.78%	建设中	741,233.10	741,233.10	3.08%		自筹
宁电海运59000吨散货船新造项目	17,138.00		8,515,936.11			8,515,936.11	4.97%	建设中					自筹
科丰热电二期机组改造项目	14,106.32	141,509.43	16,340,904.36			16,482,413.79	11.68%	建设中					自筹
海南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	46,067.00	309,792,155.98	65,353,419.70	360,778,547.17		14,367,028.51	81.43%	建设中	12,001,426.17	3,491,205.25	3.22%		自筹
上饶甬能生物质项目	11,681.00	2,290,934.89	655,916.11			2,946,851.00	2.52%	建设中					自筹

朗辰新能源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7,947.13	18,056,772.44	27,619,338.35	45,323,444.12		352,666.67	57.48%	建设中				自筹
合计		772,092,398.43	308,277,753.78	682,019,563.60	111,592.92	398,238,995.69	/	/	33,694,390.94	11,225,164.83	/	/

潜江瀚达热电联产项目本期其他减少 111,592.92 元为能耗在线监测系统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35,078.79		35,078.79	1,182,978.04		1,182,978.04

合计	35,078.79		35,078.79	1,182,978.04		1,182,978.04
----	-----------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管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615,403.09		990,278.25	31,605,681.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93,287.20	2,663,840.83		6,057,128.03
(1) 新增租赁	3,393,287.20	2,663,840.83		6,057,128.03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3,699.03			5,043,699.03
(1) 终止租赁	5,043,699.03			5,043,699.03
4. 期末余额	28,964,991.26	2,663,840.83	990,278.25	32,619,110.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353,829.15		37,135.43	17,390,964.58
2. 本期增加金额	8,517,274.54	112,154.52	49,513.92	8,678,942.98
(1) 计提	8,517,274.54	112,154.52	49,513.92	8,678,942.9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3,699.03			5,043,699.03
(1) 终止租赁	5,043,699.03			5,043,699.03
4. 期末余额	20,827,404.66	112,154.52	86,649.35	21,026,208.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37,586.60	2,551,686.31	903,628.90	11,592,901.8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61,573.94		953,142.82	14,214,716.7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9,554,062.58	9,236,421.59	50,357,525.84	154,000.00	469,302,01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3,903.96	2,669,606.40			5,703,510.36
(1) 购置	33,754.69	376,915.10			410,669.7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47,039.19	2,292,691.30			4,139,730.49
(3) 企业合并增加	1,153,110.08				1,153,11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3,370.01			1,733,370.01

(1) 处置		1,733,370.01			1,733,370.01
4. 期末余额	412,587,966.54	10,172,657.98	50,357,525.84	154,000.00	473,272,150.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1,646,115.66	4,722,561.98	4,147,090.36	154,000.00	60,669,76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9,655,417.39	1,576,440.15	1,777,324.44		13,009,181.98
(1) 计提	9,632,757.31	1,576,440.15	1,777,324.44		12,986,521.90
(2) 企业合并增加	22,660.08				22,66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3,370.01			1,733,370.01
(1) 处置		1,733,370.01			1,733,370.01
4. 期末余额	61,301,533.05	4,565,632.12	5,924,414.80	154,000.00	71,945,579.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1,286,433.49	5,607,025.86	44,433,111.04		401,326,570.39
2. 期初账面价值	357,907,946.92	4,513,859.61	46,210,435.48		408,632,242.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无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15,658,684.51					15,658,684.51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1,296,128.34					1,296,128.34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		2,150,194.68				2,150,194.68

公司						
合计	16,954,812.85	2,150,194.68				19,105,007.5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6,102,685.08					6,102,685.08
合计	6,102,685.08					6,102,685.0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电力及热量供应	是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投资贸易及其他	是

	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电力及热量供应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	------	-------	------	------	--------------------	--------------	-----------------	---------------

				年限			率、折现率等)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324,760,469.24	471,432,585.12		5年	收入增长率:2025年增长率16.92%,2026-2028年增长率2.90%;2029年收入不增长。 利润率:3.86%-8.25%。 税前折现率:9.67%	①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合理预期,其中收入增长率变化较大原因主要受保底协议影响; ②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为9.67%,利润率为8.2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由稳定期收入经营情况确定、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304,162,011.37	306,000,000.00		5年	收入增长率0%-6.12%。 利润率:35.26%-39.41%。 税前折现率:8.6%。	①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合理预期; ②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为39.41%,税前折现率为8.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628,922,480.61	777,432,585.12		/	/	/	/	/

说明: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公司,故期末未做商誉减值测试。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769,194.78	2,188,344.58	2,257,436.25	16,814.16	7,683,288.95
排污权指标	3,745,211.43		1,490,983.02		2,254,228.41
技术服务费	2,812,358.87		562,375.68		2,249,983.19
租赁费	593,909.16		27,411.12		566,498.04
苗木绿化费	780,103.60		87,488.28		692,615.32
软件服务费	242,566.37	14,220.12	108,493.78		148,292.71
其他	1,668,997.15	125,907.89	908,090.90		886,814.14
合计	17,612,341.36	2,328,472.59	5,442,279.03	16,814.16	14,481,720.7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4,444,063.61	42,504,202.81	164,570,280.60	40,420,434.96
可抵扣亏损	405,476,484.20	89,801,864.89	269,889,713.00	65,469,262.73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43,097,778.58	10,774,444.64	41,831,540.91	10,457,88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97,828,657.53	24,206,267.66	72,502,768.01	18,125,692.00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125,603,255.95	31,400,814.00	122,251,106.95	30,562,776.75
递延收益（含管网建设费）	65,435,869.84	14,116,074.69	56,169,984.57	13,881,910.41
三年以上未付质量保证金	805,516.95	201,379.24	651,030.31	162,757.58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补助（递延收益）	21,400,000.00	5,350,000.00		
融资租赁手续费会计与税法差异	65,414,346.38	16,353,586.59	64,833,577.99	16,208,394.50
租赁负债	8,749,504.35	2,187,376.10	13,502,430.29	3,245,381.92
非同一控制性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资产	66,374,756.19	16,593,689.06	70,125,239.61	17,531,309.90
非同一控制性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形资产	4,398,167.12	1,099,541.78	4,519,177.84	1,129,794.46
其他	127,564.92	31,891.22	22,518,278.34	5,629,569.58
合计	1,079,155,965.62	254,621,132.68	903,365,128.42	222,825,170.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38,695.91	913,884.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资产	15,343,808.06	3,835,952.01	15,817,142.64	3,954,285.6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形资产	29,609,201.83	7,402,300.45	30,441,512.49	7,610,378.12

融资租赁利息会计与税法差异	20,543,125.09	5,135,781.27	17,955,305.28	4,488,826.32
使用权资产	9,328,802.95	2,307,858.74	14,214,716.76	3,383,285.18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77,681,103.10	19,420,275.78	88,396,766.71	22,099,191.68
固定资产折旧	120,100,197.55	29,126,205.66	129,396,912.15	32,349,228.05
合计	272,606,238.58	67,228,373.91	301,761,051.94	74,799,079.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14,910.55	191,506,222.13	71,138,058.42	151,687,11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114,910.55	4,113,463.36	71,138,058.42	3,661,021.4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886,558.20	19,139,228.94
可抵扣亏损	182,908,885.63	110,650,736.22
合计	202,795,443.83	129,789,965.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5	26,756,678.85	26,756,678.85
2026	4,915,545.31	3,217,647.55
2027	26,648,685.90	18,402,060.51
2028	27,466,850.40	19,490,927.00
2029 及以后年度	97,121,125.17	37,377,478.00
合计	182,908,885.63	105,244,79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的款项	52,908,184.95		52,908,184.95	1,503,619.34		1,503,619.34
预付股权投资款	65,353,129.07		65,353,129.07			
对宁波宁能汇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	195,122,947.67		195,122,947.67	197,619,627.45		197,619,627.45
对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4,298,384.65		4,298,384.65	165,262,598.26		165,262,598.26

合伙)投资					
合计	317,682,646.34		317,682,646.34	364,385,845.05	364,385,845.05

其他说明:

2024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宁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宁波新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以下合并简称坤能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坤能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宁波鄞州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22家标的公司100%股权。上述事项已经本公司2024年12月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12月20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65,353,129.07元。

公司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与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高传机电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宁波宁能汇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创合伙企业”),公司认缴出资40,000.00万元,占比50%,因对其存在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115,000,000.00元,已累计收回投资款9,183,673.47元,尚余投资本金为105,816,326.53元。

2020年12月10日,公司与开投能源集团、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宸合伙企业”),公司认缴出资29,700万元,占比49.5%,因对其存在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268,634,025.00元,已累计收回投资款264,921,525.00元,尚余投资本金为3,712,500.00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宁波宁能汇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19,627.45			4,081,632.47	1,584,952.69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262,598.26			138,716,706.00	-89,213.61	
合计	362,882,225.71			142,798,338.47	1,495,739.0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宁能汇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122,947.67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58,294.00			4,298,384.65	
合计		22,158,294.00			199,421,332.32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988.52	9,988.52	其他	期货保证金	30,010.00	30,010.00	其他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188,250.27	23,188,250.27	其他	借款质押保证金	12,112,832.26	12,112,832.26	其他	借款质押保证金
货币资金	550,000.00	550,00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	662,700.00	662,70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371,173,236.88	367,521,777.90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425,210,115.54	421,010,643.67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长期应收款	400,156,114.03	396,367,552.89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545,290,404.14	531,627,885.46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长期应收款	190,674,362.06	188,767,618.44	其他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限				
固定资产	254,209,497.53	222,530,966.91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94,431,523.68	66,501,501.68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	120,914,363.42	103,937,045.56	抵押	为取得银行	166,163,577.42	149,338,024.37	抵押	为取得银行

产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在建工程	149,830,727.74	149,830,727.74	抵押	为取得银行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309,881,402.68	309,881,402.68	抵押	为取得银行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投资性 房地产	207,530,716.80	182,271,905.59	抵押	为取得银行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207,530,716.80	191,106,075.06	抵押	为取得银行 借款或授信 额度设定抵 押
合计	1,718,237,257.25	1,634,975,833.82	/	/	1,761,313,282.52	1,682,271,075.18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25,234,982.81	1,055,339,562.35
信用借款	718,070,000.00	1,354,9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53,100,000.00	62,3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34,335,052.44	18,700,561.26
担保+质押+抵押借款	21,000,000.00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1,441,422.31	2,073,074.94
合计	1,953,181,457.56	2,493,313,198.5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3,599,840.34	14,987,659.22
合计	63,599,840.34	14,987,659.22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52,562,900.69	234,319,152.8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13,281,238.83	347,580,412.69
其他	2,363,986.11	2,023,707.04

合计	568,208,125.63	583,923,272.60
----	----------------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45,860,447.42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373,007.38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东方电气（成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6,294,741.90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137,212.29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合计	84,665,408.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553,791.07	4,034,383.60
合计	1,553,791.07	4,034,383.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款	3,915,290.86	12,871,093.05
预收蒸汽款	1,962,464.12	493,385.42
其他	1,094,329.45	1,660,091.74
合计	6,972,084.43	15,024,570.2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917,724.30	337,713,524.98	337,279,330.82	21,351,918.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8,474.96	49,127,521.89	49,072,043.96	313,952.89
三、辞退福利		360,000.00	36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176,199.26	387,201,046.87	386,711,374.78	21,665,871.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52,316.32	263,472,180.82	262,871,779.46	12,452,717.68
二、职工福利费	20,440.00	21,955,517.25	21,969,483.25	6,474.00
三、社会保险费	150,641.11	19,222,593.71	19,204,489.02	168,745.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733.71	18,151,794.80	18,128,776.14	160,752.37
工伤保险费	12,907.40	1,053,876.66	1,058,790.63	7,993.43
生育保险费		16,922.25	16,922.25	
四、住房公积金	164,535.00	26,738,064.62	26,716,717.62	185,88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6,814.64	6,325,168.58	6,516,861.47	1,055,121.7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482,977.23			7,482,977.23
合计	20,917,724.30	337,713,524.98	337,279,330.82	21,351,918.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9,561.62	33,797,925.36	33,743,859.83	303,627.15
2、失业保险费	8,913.34	1,144,044.35	1,142,631.95	10,325.74
3、企业年金缴费		14,185,552.18	14,185,552.18	
合计	258,474.96	49,127,521.89	49,072,043.96	313,95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581,622.43	10,022,664.48
企业所得税	23,880,300.38	25,786,752.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6,563.31	520,165.83
教育费附加	698,406.83	405,602.45
个人所得税	1,534,243.65	2,474,970.73
印花税	924,373.36	846,047.91
房产税	8,990,023.32	8,339,710.09

土地使用税	3,222,615.85	3,325,883.72
环境保护税	234,050.78	193,086.70
车船税	61,420.63	35,158.52
各项基金	18,495.98	16,387.87
合计	56,052,116.52	51,966,430.53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1,340,632.38	168,796,360.11
合计	211,340,632.38	168,796,36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4,147,076.82	56,664,986.90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资金往来	152,966,599.77	95,433,838.4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14,086,878.45
其他未付款	4,226,955.79	2,610,656.29
合计	211,340,632.38	168,796,360.1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78,266,823.78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履约保证金，保证期尚未届满

合计	91,266,823.78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75,360,016.32	874,657,885.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370,000.00	23,26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57,674.09	7,376,986.0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513,035,169.23	13,032,786.8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款项		2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277,375.90	
合计	1,818,400,235.54	942,331,658.78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质押借款	138,418,323.63	225,460,432.20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抵押借款	65,752,000.00	12,925,469.24
保证借款	836,736,909.09	442,643,289.26
抵押借款	18,150,000.00	73,650,000.00
质押借款	10,023,929.30	3,434,542.76
信用借款	105,020,000.00	115,570,000.00
应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258,854.30	974,152.35
小计	1,175,360,016.32	874,657,885.81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通租赁融资租赁保证金	6,370,000.00	23,264,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11,021,111.11	
预提费用	4,827,234.31	4,871,837.7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97,700.00	
待转销项税金	822,385.99	2,608,746.14

应计银行借款利息	6,019,189.30	4,867,241.26
合计	1,023,187,620.71	12,347,825.1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18	2024-7-3	268天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1,021,111.11			1,011,021,111.11	否
合计	/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1,021,111.11			1,011,021,111.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发行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实际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本债券期限为268天，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券，票面利率为2.18%。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担保借款	15,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60,897,014.56	353,420,068.59
保证+抵押借款	457,170,000.00	71,577,810.76
保证借款	1,464,941,822.96	888,962,297.26
信用借款	1,574,740,000.00	1,778,610,000.00
抵押借款	184,500,000.00	542,650,000.00
质押借款	28,626,784.51	7,085,230.10
合计	3,885,875,622.03	3,642,305,40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99,780,181.41
合计		499,780,181.41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GC甬能01	100.00	3.18%	2022年3月7日	3年	500,000,000.00	499,780,181.41		15,935,706.30	186,494.64	15,900,000.00	500,002,382.35		否
合计	/	/	/	/	500,000,000.00	499,780,181.41		15,935,706.30	186,494.64	15,900,000.00	500,002,382.35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号）核准，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根据《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债券简称为“GC甬能01”，债券期限为3年期。本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完成债券发行，最终发行规模为5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3.1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132,263.52	6,635,545.7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93,282.41	510,101.58
合计	4,738,981.11	6,125,444.2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8,083,649.94	84,369,550.00
专项应付款	27,795,945.60	17,855,385.40
合计	145,879,595.54	102,224,93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118,083,649.94	84,369,550.00
应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款项		24,000,000.00
小计	118,083,649.94	108,369,55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款项		24,000,000.00
合计	118,083,649.94	84,369,550.00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17,855,385.40	18,898,886.04	8,958,325.84	27,795,945.60	政府投入
合计	17,855,385.40	18,898,886.04	8,958,325.84	27,795,945.6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573,007.52	24,960,100.00	3,787,121.48	48,745,986.04	与资产/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104,395,721.55	8,958,325.84	15,546,737.04	97,807,310.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1,968,729.07	33,918,425.84	19,333,858.52	146,553,296.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网建设费	94,448,309.88	100,275,418.06
ABS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1,703,813.49	
合计	126,152,123.37	100,275,418.06

其他说明：

2024年3月，控股子公司金通租赁收到了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资管”）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727号），同意金通租赁开展“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2024年4月，“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

立，原始权益人为金通租赁。甬兴-金通租赁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天然气供应、光伏发电、水务等绿色、低碳能源环保产业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为基础资产，优先级规模为 4.75 亿元，信用评级为 AAA，预计到期日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次级规模为 0.25 亿元，由原始权益人自持。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7,627,485.00						1,117,627,48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97,348,822.37	10,416,647.48		1,107,765,469.85
其他资本公积	17,469,045.45	8,370,808.19	10,416,647.48	15,423,206.16
其他资本公积（政策性搬迁）	236,356,667.13	1,465,200.00		237,821,867.13
合计	1,351,174,534.95	20,252,655.67	10,416,647.48	1,361,010,543.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的期初余额和本期增减变动具体明细如下：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10,416,647.48 元，原因系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该部分股票对应的资本公积于解除限售后从其他资本公积重分类列示于股本溢价项目中。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变动具体明细如下：

（1）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 573,319.53 元，并将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30,186.42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扣除少数股东享有部分后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43,133.11 元；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按照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的所得税抵扣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金额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低于上年末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1,596.40 元，相应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94,092.07 元；

（2）根据子公司项目投资协议，子公司少数股东调减项目工程结算款，视同对项目公司的捐赠，扣除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8,253,911.59 元。

（3）公司子公司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7,291.55 元；

（4）本公司对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49,436.00 元；

（5）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0,416,647.48 元，参见上述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之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政策性搬迁）本期增加 1,465,200.00 元系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仑政办[2008]126 号《关于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大港工业城厂区迁建的通知》和仑政办[2009]143 号《关于搬迁宁波热电大港工业城厂区的通知》，以及本公司与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征地拆迁办公室（以下简称北仑拆迁办）签订的拆迁补偿协议，依据协议相关规定，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厂区搬迁后，北仑拆迁办承诺本公司可在未来利用其原搬迁经营场地所新建的房地产中无偿取得 4000 平方米的经营管理用房及 2,000.00 平

平方米的供热调配系统所需用地。公司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已取得交付的商务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 4,004.37 平方米，本期新增公共设施用地 2,001.67 平方米，总价 195.36 万元(含税)，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金额 1,465,2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4,086,878.45		14,086,878.45	
合计	14,086,878.45		14,086,878.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年减少 14,086,878.45 元，其中：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减少库存股 14,086,878.45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5,812.62	3,961,779.61				3,961,779.61		7,487,592.23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25,812.62	3,961,779.61				3,961,779.61		7,487,592.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25,812.62	3,961,779.61				3,961,779.61		7,487,592.23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64,600.39	11,027,393.29	10,950,912.06	541,081.62
合计	464,600.39	11,027,393.29	10,950,912.06	541,081.6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8,158,984.06	31,242,391.27		179,401,375.3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8,158,984.06	31,242,391.27		179,401,375.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4,745,513.56	1,373,106,305.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0,505,771.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4,745,513.56	1,352,600,534.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964,386.84	407,398,151.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242,391.27	23,761,566.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34,412.20	611,895.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644,122.75	150,879,710.4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9,988,974.18	1,584,745,513.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81,957,102.61	3,562,017,446.39	5,061,681,065.85	4,624,851,569.93
其他业务	260,162,617.27	98,419,895.25	324,234,311.41	166,490,993.19
合计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5,385,915,377.26	4,791,342,563.1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	1,128,991,455.45	1,015,652,674.72	1,010,011,976.83	886,225,216.32
蒸汽	1,574,118,058.86	1,314,424,659.86	1,476,336,724.40	1,216,544,841.78
大宗商品	1,200,402,901.71	1,179,481,672.48	2,504,397,670.75	2,480,944,112.69
其他	338,607,303.86	150,878,334.58	395,169,005.28	207,628,392.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宁波及周边地区	2,528,551,331.80	2,218,447,398.14	2,998,848,926.26	2,625,453,606.02
其他地区	1,713,568,388.08	1,441,989,943.50	2,387,066,451.00	2,165,888,957.1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975,787,411.87	3,541,481,388.88	5,186,151,161.23	4,712,134,141.91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266,332,308.01	118,955,952.76	199,764,216.03	79,208,421.21
合计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5,385,915,377.26	4,791,342,56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0,726.75	3,962,135.04
教育费附加	4,087,721.82	3,363,264.40
房产税	11,813,278.60	10,508,381.05
车船税	208,136.86	203,665.76
土地使用税	4,567,183.23	4,721,693.18
印花税	3,611,614.64	4,068,171.96
环境保护税	1,180,492.63	752,156.88
其他	305,749.78	225,585.99
合计	30,344,904.31	27,805,054.26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7,669,859.21	46,149,720.05
职工薪酬	37,143,409.16	37,136,987.87
修理费	15,910,872.13	21,027,792.40
业务招待费	557,762.24	643,757.70
仓储费		3,816,626.49
其他	4,339,983.29	5,995,691.15
合计	105,621,886.03	114,770,575.66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614,163.35	156,007,471.19
劳务费	15,205,537.44	20,359,004.63
固定资产折旧费	12,621,427.61	14,436,321.18
无形资产摊销	11,023,464.11	10,099,771.52
咨询、审计等中介费用	9,568,495.49	8,501,273.1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316,180.79	9,317,247.98
办公费	4,301,689.67	6,435,153.46
业务招待费	3,840,580.02	4,518,435.45
差旅费	3,704,322.78	3,229,795.77
物业费	2,444,600.90	2,873,123.89

残保金	2,022,064.71	1,701,858.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5,027.39	1,901,348.70
修理费	1,640,731.29	1,883,610.15
绿化环保费用	1,565,872.59	1,259,134.59
保险费	1,546,413.19	1,979,624.40
交通费	1,309,516.30	1,390,607.21
租赁费	836,679.19	657,935.14
低值易耗品摊销	836,345.78	654,248.24
股权激励摊销	573,319.53	2,960,098.35
诉讼费	92,504.31	485,849.04
其他	11,056,320.76	6,645,802.13
合计	250,895,257.20	257,297,714.4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3,939.28	20,089,702.91
研发活动直接耗用的材料	17,675,976.25	14,699,166.06
折旧与摊销	2,805,760.25	2,267,762.09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直接费用	3,585,342.95	3,033,448.84
合计	45,341,018.73	40,090,079.9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6,755,316.82	160,217,919.75
减：利息收入	7,583,812.85	16,392,403.26
金融机构手续费	1,976,022.63	606,638.75
汇兑损益	4,602,377.07	-2,504,670.68
合计	165,749,903.67	141,927,484.5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31,539,609.77	23,813,250.95
递延收益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转入	15,546,737.04	14,565,732.88
政府补助	12,130,820.57	15,303,844.99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转入	2,990,644.05	2,109,028.96
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转入	796,477.43	247,711.73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社保补贴	285,337.27	251,552.56
合计	63,289,626.13	56,291,122.07

其他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279,177,176.26	296,413,02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44,875.26	19,182,292.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30,859.17
丧失控制权日剩余股权重新计量利得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603,827.56	-11,656,423.52
满足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7,771,360.20	-10,244,449.29
国债逆回购	1,723,038.87	1,430,510.47
合计	357,777,557.75	306,255,815.7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33,879.85	-24,532,745.7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663,697.1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933,879.85	-62,196,442.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4,849,204.20
合计	-30,933,879.85	-49,381,949.93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6,959.18	-7,869,806.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0,889.39	-239,269.3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31,672.32	-14,828,277.80
合计	-9,223,823.75	-22,937,353.7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38,073.3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2,075.4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2,075.46	-2,438,073.39
----	------------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820,219.30	889,976.24
其中：固定资产	1,820,219.30	786,550.28
使用权资产		103,425.96
融资租赁设备处置收益		
合计	1,820,219.30	889,976.2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700,000.00	3,790,000.00	
碳排放转让利得	1,916,101.71		1,935,279.55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141,774.59		141,774.59
无需支付款项	100,001.43	1,736,622.93	100,001.43
赔偿收入及违约金	549,421.92	1,431,496.55	549,421.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购买日应享有被购买方可		156,614,969.75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取得联营企业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379.77	
其他	113,291.73	60,416.22	94,113.89
合计	12,520,591.38	163,653,88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捐赠支出	282,000.00	277,000.00	282,000.00
罚款支出	86,171.50	628,969.47	86,171.5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68,596.42	93,718.11	68,596.42
其他	6,332.24	763.20	6,332.24
合计	443,100.16	1,000,450.7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018,871.93	56,529,322.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996,358.80	-41,967,033.15
合计	41,022,513.13	14,562,289.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8,454,523.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613,630.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92,337.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57,588.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7,869,137.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95,398.21
所得税率变动影响递延所得税费用	6,639,175.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78.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335,889.8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149,216.20
所得税费用	41,022,51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04,664.63	16,392,403.26
政府补助	78,330,530.34	25,500,444.99
融资租赁项目保证金	7,087,900.00	26,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	25,337,280.62	24,824,200.87
其他	17,968,682.30	13,388,022.45
合计	136,029,057.89	106,305,071.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的融资租赁项目保证金	2,317,365.60	37,186,629.17

支付押金保证金	3,048,876.00	2,459,195.99
支付的各项费用	92,584,524.98	107,372,545.10
其他	4,778,469.26	2,208,993.50
合计	102,729,235.84	149,227,363.7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融资租赁本金	1,004,940,461.16	830,034,361.48
合计	1,004,940,461.16	830,034,361.4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放融资租赁款	1,969,695,355.50	1,523,916,519.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864,931.20	597,129,599.82
收购阜南齐耀 90%债权及宝泉岭齐耀 90%债权共支付对价		673,742,845.58
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	137,339,000.00	87,119,576.24
合计	2,674,899,286.70	2,881,908,541.5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期货保证金	10,021.48	1,246,607.00
收到的热力管道迁移工程款	18,898,886.04	13,269,119.21
收到设备工程保证金	2,293,878.32	4,634,099.84
收到开投能源集团关于大唐乌沙山过渡期损益		102,889,965.1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小于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92,308.36
收回预付土地退还款		6,359,568.00
合计	21,202,785.84	129,191,667.5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权购置款	65,353,129.07	
支付工程保函保证金	3,528,822.70	624,796.12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5,247,459.40
支付期货保证金		55,147,129.00
退回的设备工程保证金		3,314,671.72
支付外币锁汇保证金		803,555.34
合计	68,881,951.77	155,137,611.5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拆借资金	150,000,000.00	
收回借款质押保证金	12,112,832.26	4,963,494.56
收到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项		51,000,000.00
合计	162,112,832.26	55,963,494.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拆借资金及利息	99,298,056.35	
归还宁波前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25,154,716.64	
支付借款质押保证金	23,188,250.27	12,112,832.26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0,748,693.37	11,345,262.53
支付租赁保证金	236,700.00	
支付回购库存股		209,173.72
支付开投能源集团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转让款		323,393,000.00
支付开投能源集团关于物资配送过渡期损益		10,538,829.11
支付融资性售后回租本金		27,000,000.00
合计	158,626,416.63	384,599,09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和借款利息)	7,015,143,732.33	4,593,466,756.17	1,427,636.26	5,000,000.00	4,593,935,353.59	666,485.96	7,020,436,285.21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086,878.45					14,086,878.45	
其他应付款(关联方资金拆借)	95,433,838.47	150,000,000.00	4,678,310.74		99,298,056.35		150,814,092.86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12,812,968.29		16,122,200.94		15,900,000.00		513,035,169.23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4,000,000.00		338,577.78		24,338,577.7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3,502,430.29		5,935,644.74		10,140,783.75	200,636.08	9,096,655.20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1,021,111.11				1,011,021,11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00,000,000.00	5,733,979.27		354,752,789.88		150,981,189.39
合计	7,674,979,847.83	6,243,466,756.17	45,257,460.84	5,000,000.00	5,098,365,561.35	14,954,000.49	8,855,384,503.00

融资租赁保证金计入经营活动，故长期应付款不包含融资租赁保证金。

支付租赁负债相关的进项税为 607,909.62 元。

其他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为本期公司发行的 ABS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其中本期减少-现金变动中包含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认购的 2500 万资产专项计划，该笔现金变动属于投资支付的现金。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7,432,010.51	449,452,587.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075.46	2,438,073.39
信用减值损失	9,223,823.75	22,937,353.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5,319,548.49	304,980,387.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8,678,942.98	9,354,383.41
无形资产摊销	12,986,521.90	12,018,511.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42,279.03	5,433,35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20,219.30	-889,976.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78.17	93,718.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33,879.85	49,381,949.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9,009,076.66	156,909,903.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5,548,917.95	-316,500,26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48,800.73	-40,253,48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2,441.94	-1,713,552.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50,533.41	-64,960,709.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98,832.29	-139,046,861.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76,074.27	-42,620,704.17

其他	573,319.53	-153,675,25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870,579.34	253,339,420.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6,057,128.03	6,111,101.6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72,055,660.45	904,900,031.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081,656.15	-232,844,370.5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812,040.00
其中: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812,04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90,772.84
其中: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290,772.84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521,267.1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其中：库存现金	57,931.21	43,242.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906,028.63	591,059,772.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173,356.76	80,952,644.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期货保证金	9,988.52	30,010.00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借款质押保证金	23,188,250.27	12,112,832.26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保函保证金		662,700.00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0,000.00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23,748,238.79	12,805,542.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1,721,821.23

其中：美元	1,360,228.05	7.1884	9,777,863.31
港币	23,633,940.98	0.92604	21,885,974.71
应付账款	-	-	57,983.21
其中：港币	62,614.15	0.9260	57,983.2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业务（商品、投融资）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	-----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938,750.4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3,973,252.18元(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2,497,412.43	
合计	22,497,412.4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设备		199,437,109.12	
合计		199,437,109.12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939,557,984.10	793,506,610.36
第二年	847,827,603.43	616,990,775.21
第三年	694,651,036.10	467,351,090.19
第四年	444,379,450.69	357,814,776.22
第五年	270,327,207.63	133,118,025.9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795,482,860.54	252,127,240.39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73,939.28	20,089,702.91
研发活动直接耗用的材料	17,675,976.25	14,699,166.06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直接费用	3,585,342.95	3,033,448.84
折旧与摊销费	2,805,760.25	2,267,762.09
合计	45,341,018.73	40,090,079.9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341,018.73	40,090,079.9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4. 5. 23	2, 135. 34	51. 00	现金出资增资扩股	2024. 5. 31	见下方说明	2, 280. 14	131. 40	-286. 3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签订的《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2,135.34万元对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公司已于2024年5月23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1,281.204万元(占投资款总额的比例为60%，2024年8月支付400.00万元，剩余款项454.136万元在双方约定的支付条件完成后支付)，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于5月1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于2024年5月16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24年5月末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24年5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24年5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2,135.3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35.3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20.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15.0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签订的《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2,135.34万元对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公司已于2024年5月23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1,281.204万元(占投资款总额的比例为60%，2024年8月支付400.00万元，剩余款项454.136万元在双方约定的支付条件完成后支付)，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于5月1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于2024年5月16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24年5月末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24年5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24年5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29.08	629.08
其他应收款	915.00	915.00
存货	28.69	28.69
其他流动资产	171.94	171.94
固定资产	7,224.85	7,387.38
无形资产	113.05	10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28	7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0.08	850.08
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	500.00
应付账款	5,266.92	5,266.92
合同负债	50.43	50.43
应交税费	0.15	0.15
其他应付款	460.57	460.57

其他流动负债	4.54	4.54
净资产	3,765.34	3,883.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45.02	1,902.80
取得的净资产	1,920.32	1,980.4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购标的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经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评估，并于2025年3月31日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14-009号公允价值分摊项目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5月31日。根据该评估报告结果并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以及本次增资相关的其他事项的影响，所收购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920.32万元。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与金华金开新农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00万元，其中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224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全资设立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0万元，其中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8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99,813.89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86.11元。

(3) 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1月,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定远县双创产业园25MW/100MWh储能项目。该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00万元,其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该公司工商注销日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

(4) 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由于市场变化以及项目业主方产能布局调整,公司对定远县双创产业园储能项目投资建设方案进行调整,注销原项目公司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定远国科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项目公司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0万元,其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76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1) 宁波前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召开的八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子公司宁波前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清算注销相关事宜。该公司已于2024年11月清算完毕,并于2024年11月22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朗辰(滁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由于项目规划变更,另行成立新的项目公司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10月8日经该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其解散注销。该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清算完毕,并于2024年12月10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7,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100		设立
宁波北仑南区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51	设立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7,000万港币	中国香港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		设立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金华	2,467万美元	中国金华	热电联产	42	58	设立
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金华	2,400万人民币	中国金华	热力供应		51	设立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余姚	7,000万人民币	中国余姚	热电生产、供应	37	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13,100万人民币	江西宜春	生物质发电	70	30	设立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19,300万人民币	湖南常德	热电联产	100		设立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16,300万人民币	安徽安庆	热电联产	75	25	设立
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金华	16,000万人民币	中国金华	生物质发电	30	25	设立
津市宁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3,000万人民币	湖南常德	废弃物处置	65		设立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4,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热电联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热电联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1,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调荷供电(水力发电)	51.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临高	13,800万人民币	海南临高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8,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技术服务	60		设立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4,081.63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热力供应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7,600万人民币	江西上饶	生物质发电	75		设立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技术研发	59		设立
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	贵州遵义	3,800万人民币	贵州遵义	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		100	设立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7,5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甬能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3,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燃料销售	100		设立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鹤岗	8,000万人民币	黑龙江鹤岗	生物质发电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阜阳	7,000万人民币	安徽阜阳	生物质发电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潜江	33,000万人民币	湖北潜江	热电联产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		设立
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2,8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		设立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8,000万美元	中国宁波	融资租赁	21	25	设立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燃料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9,4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水路运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10,0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仓储物流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32,2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100		设立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2,3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100	设立
岱山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2,200万人民币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51	设立
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2,200万人民币	安徽滁州	能源管理服务		8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在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2022年4月24日，本公司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合资合同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注册资本比例行使表决权，故本公司直接和间接享有46.00%的表决权，通过《一致行动人协议》相关安排条款享有10.00%的表决权，共计享有56.00%的表决权。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6%股权，系第一大股东，该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3名，一致行动人委派1名，该公司董事会涉及生产经营计划、投资与融资计划、对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年度财务预算与决算方案等的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半数以上同意方为有效。因本公司可以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对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51%，本公司对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持股60%，故本公司对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形成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	4,505.83	882.23	38,007.16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30%	-1,065.12		7,994.75
合计		3,440.71	882.23	46,001.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详见本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357.74	255,483.28	355,841.02	151,800.15	133,657.23	285,457.38	84,659.02	167,637.14	252,296.16	99,218.12	89,407.29	188,625.41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0,088.92	104,009.79	114,098.71	39,980.42	47,469.12	87,449.54	16,218.22	98,195.18	114,413.40	37,617.52	46,596.29	84,213.8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031.38	8,344.12	8,344.12	10,127.61	16,577.79	6,118.96	6,118.96	6,559.05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6,530.70	-3,550.41	-3,550.41	-1,743.88	8,318.34	-408.42	-408.42	5,749.0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热电联产	10		权益法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热电联产	35		权益法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污水与自来水以及其他水处理		9.9945	权益法

原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3日更名为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根据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派出董事1名，对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2021年10月22日，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公司职员刘韬先生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1年11月11日，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刘韬先生为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根据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万华化学	天津创业环保	万华化学	天津创业环保
流动资产	27,624.77	685,672.99	13,296.70	623,565.40
非流动资产	114,317.98	1,829,859.20	121,271.19	1,822,500.00
资产合计	141,942.75	2,515,532.19	134,567.89	2,446,065.40
流动负债	28,612.01	458,789.78	23,466.02	430,693.10
非流动负债	6,168.56	977,012.96	6,362.62	993,796.20
负债合计	34,780.57	1,435,802.74	29,828.64	1,424,489.30
少数股东权益		112,842.68		109,358.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162.18	966,886.77	104,739.25	912,217.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506.76	96,635.85	36,658.74	91,171.9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7,506.76	96,635.85	36,658.74	91,171.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5,414.49	482,745.30	159,713.00	466,508.30
净利润	22,422.92	80,721.06	20,639.03	86,520.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422.92	80,721.06	20,639.03	86,520.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000.00	2,598.55	3,500.00	2,254.93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国能三发	国能三发
流动资产	128,330.44	130,716.10
非流动资产	291,549.24	316,925.24
资产合计	419,879.68	447,641.34
流动负债	42,336.06	46,190.96
非流动负债	24,776.55	30,047.23
负债合计	67,112.61	76,238.1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2,767.07	371,403.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276.71	37,140.32
调整事项		
--商誉	2,527.62	2,527.6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88.88	-450.6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7,515.45	39,217.2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26,913.09	551,472.47
净利润	52,859.44	56,740.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859.44	56,740.7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987.77	5,403.8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9,741.13	122,845.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463.17	24,668.2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463.17	24,668.2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357,911.33	23,726,640.00		2,990,644.05		48,093,907.2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15,096.19	1,233,460.00		796,477.43		652,078.7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573,007.52	24,960,100.00		3,787,121.48		48,745,986.0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990,644.05	2,109,028.96
与收益相关	54,166,907.77	43,154,807.67
合计	57,157,551.82	45,263,836.63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

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港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158.03	208.43
下降5%	-158.03	-208.43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0个基点	-5,059.98	-4,516.96

下降100个基点	5,059.98	4,516.96
----------	----------	----------

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存在证券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其公允价值列示。证券价格风险指由于单个股票、债券价值的变动而导致权益证券、债务证券之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债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于报告期末以公开市场价格计量；本公司由指定成员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

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合计【323,672,315.54】元为基础，在保持其他变量不变且未考虑税项影响的前提下，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之公允价值每上升或者降低 10%，对本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变化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	3,236.82	4,860.12
下降10%	-3,236.82	-4,860.12

公司制定了《证券、期货投资业务内控制度》和《证券、期货投资风险监控管理办法》等相关内控制度，专门设立风险监控管理部门，对投资过程的合理、合法、合规性，以及投资风险进行专门的独立的监控，并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负责，以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以公允价值列示的衍生金融资产（期货投资等），因此管理层认为公司本年度无衍生金融资产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

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65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

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5) 信用风险应对措施

1) 融资租赁业务的信用风险应对

为加强对客户信用风险的控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和业务操作指引，对融资租赁业务全流程，包括租赁项目调查、审查、审批、投放、日常管理等实行规范化管理。公司从租赁实施开始，至租赁责任解除为止的时间段内，对租赁项目实施日常管理，包括租赁项目巡访，项目履约管理等。对租赁项目进行实地走访巡视，按季提交租赁项目运行分析报告，通过对承租人的履约意愿、承租人的信用记录、承租人的履约能力、保证措施的有效性等，对项目质量进行评估与分级管理。通过采用风险识别为基础的方法，把项目风险分级定为正常、关注一级、关注二级、风险、损失五级，以判断企业如期足额履约的可能性。对于风险项目（关注二级、风险类和损失类），公司将采取风险预警保全措施；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减值准备。

2) 电力、热力业务的信用风险应对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无期限	1-6个月	7-12个月	1-5年	超过5年	
短期借款	195,318.15	195,318.15		138,843.97	56,474.18			195,318.15
应付票据	6,359.98	6,359.98		6,359.98				6,359.98
应付账款	56,820.81	56,820.81	56,820.81					56,820.81
其他应付款	21,134.06	21,134.06	21,134.06					21,13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40.02	181,840.02		170,254.86	11,585.16			181,840.02
其他流动负债	102,186.75	102,186.75		102,186.75				102,186.75
长期借款	388,587.56	388,587.56				388,587.56		388,587.56
租赁负债	473.9	513.23				513.23		513.23
长期应付款	11,808.36	11,808.36				11,808.36		11,808.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70.38	3,170.38				3,170.38		3,170.38
财务担保合同		15,242.77				15,242.77		15,242.7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967,699.97	982,982.07	77,954.87	417,645.56	68,059.34	419,322.30		982,982.0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无期限	1-6个月	7-12个月	1-5年	超过5年	
短期借款	249,331.32	249,331.32		161,876.32	87,455.00			249,331.32
应付票据	1,498.77	1,498.77		1,498.77				1,498.77
应付账款	58,392.33	58,392.33	58,392.33					58,392.33
其他应付款	16,879.64	16,879.64	15,470.95	1,408.69				16,879.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79.99	94,279.99		45,736.97	48,543.02			94,279.99
其他流动负债	973.91	973.91		973.91				973.91
长期借款	364,230.54	364,230.54				364,230.54		364,230.54
租赁负债	612.54	663.55				663.55		663.55
长期应付款	8,436.96	8,436.96				8,436.96		8,436.96
应付债券	49,978.02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财务担保合同		40,952.47				11,572.47	29,380.00	40,952.4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844,614.02	885,639.48	73,863.28	211,494.66	135,998.02	434,903.52	29,380.00	885,639.4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

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5.99%(2023年12月31日：63.8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1,008,007,469.32	已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40,156,006.52	已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497,700.00	未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评级较低，故未终止确认
合计	/	1,048,661,175.8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
----	------	-----------	----------

	转移的方式	金额	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40,156,006.52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1,008,007,469.32	7,771,360.18
合计	/	1,048,163,475.84	7,771,360.1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23,672,315.54	28,038,421.29	12,491,468.00	364,202,204.83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672,315.54			323,672,315.5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3,672,315.54			323,672,315.54
（1）债务工具投资	1,142,142.02			1,142,142.02

(2) 权益工具投资	322,530,173.52			322,530,173.5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8,038,421.29		28,038,421.29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91,468.00	12,491,46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3,672,315.54	28,038,421.29	12,491,468.00	364,202,204.8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基于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标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对估值的影响极小，公允价值主要受可观察的折现率影响。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非上市权益性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

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产经营等	中国宁波	556,540.00	45.89	45.8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持有本公司 230,486,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2%；开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更名为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能源集团”）持有本公司 282,484,7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2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同一母公司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股份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持有其 34%股权
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间接持有其 34%股权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国际会议中心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新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宁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联营企业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十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17.5%股份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49%股份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资子公司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天光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逸东豪生大酒店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股权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0%股权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股权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5%股权
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5%股权
浙江丰宝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5%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蒸汽	90,114,553.36	111,510,972.71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48,914,882.15	54,723,482.83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7,204,448.15	3,048,728.25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5,835,162.31	3,061,059.62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4,978,532.68	4,143,129.19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工作餐	2,288,571.50	2,541,853.10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1,995,382.15	962,134.13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	1,862,319.82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1,369,357.55	29,682.76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812,490.00	795,403.90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567,166.86	491,414.72
浙江丰宝能源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332,464.00	323,686.00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253,004.38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费	94,339.62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78,331.34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	57,938.34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工程款	57,504.42	902,070.31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会务费	2,105.66	-
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5,541.50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332,075.42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费		185,383.97
宁波蓝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装修费		43,073.39
宁波天光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装修费		2,830.19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172,094.34
宁波国际会议中心酒店有限公司	会务费		60,031.00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咨询费		2,981.59
合计		166,818,554.29	183,357,628.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4,453,299.08	4,770,653.5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2,942,340.49	3,085,166.68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279,029.23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121,789.26	1,105,126.09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039,354.86	1,016,273.7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十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290,337.42	282,515.74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619,745.95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1,072,204.25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1,347,390.29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337,924,247.53	380,324,720.87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243,717,966.76	250,590,833.56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205,949,966.12	223,663,745.08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费	16,967,440.35	9,498,707.53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劳务费	5,949,909.43	2,839,622.64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4,716,981.13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2,683,628.34	1,965,000.36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1,238,930.58	1,389,316.96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1,058,331.10	1,270,718.27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劳务费	712,232.09	396,906.05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劳务费	685,936.38	690,321.96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综合能源服务	672,367.14	734,031.66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493,037.63	481,439.00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生物质材料	344,339.62	344,339.62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销售热水、热量		80,258.00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388,282.44	276,920.92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服务	12,153.63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出租煤棚收入等		90,887,404.92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590,366.2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54,259.10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255,786.46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6,204,568.04
合计		835,286,525.97	985,193,718.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4-5-25	2027-5-24	协议价	4,716,981.1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25日，公司发布《宁波热电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全部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开投集团需继续将剩余能源类企业托管给宁波热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开投集团旗下能源类企业进行托管。公司与开投集团签订了《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开投集团委托公司管理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日常运营，托管时间为2年，自2019年5月25日起至2021年5月24日，委托管理费每年500万元。2021年到期后双方续签3年，自2021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24日；委托期内管理费为500万元/年。

2021年签署的《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已于2024年5月24日到期，经双方协商一致，委托管理期限续签3年，为2024年5月25日至2027年5月24日；委托期内管理费为500万元/年。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7,142.86	266,666.6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629,501.89	4,558,377.04	108,862.89	276,136.2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	房屋租赁						276,497.85		22,881.72		

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23,377.53	346,662.28			1,343,630.79	1,776,651.00	112,059.42	82,015.25	435,760.73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23,893.81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57,340.00	1,457,340.00	176,295.01	226,247.90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1,964.0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4,073,500.00	2023/11/30	2028/11/30	否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6,485,000.00	2023/1/12	2026/9/14	否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1,869,200.00	2023/6/30	2024/6/29	是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4/13	2029/11/30	否
合计	152,427,7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3,035,169.23	2022-3-7	2025-3-7	否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20-10-16	2030-10-15	否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22-3-1	2025-10-20	否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024-3-15	2029-3-15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20-10-16	2030-10-15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22-3-1	2025-10-20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024-3-15	2029-3-15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2,5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合伙)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2-11-17	2030-10-20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7-22	2025-7-22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4-8-8	2027-8-8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9-18	2027-9-18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75,000,000.00	2022-11-17	2030-10-20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5,000,000.00	2024-7-22	2025-7-22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6,000,000.00	2024-8-8	2027-8-8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5,000,000.00	2024-9-18	2027-9-18	否
浙江普惠大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125,000.00	2024-3-15	2027-3-15	否
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7,6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48,706,0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	7,350,0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合计	2,394,793,769.23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母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担保人，为本公司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5/15	2024/9/13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5/15	2024/11/14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5/15	2024/12/31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控股子公司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65%股权		6,603.66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收购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70%股权		32,339.30
合计			38,942.9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2.13	718.1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融机构贷款及利息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度	关联方	贷款	还款	贷款利息支出
2024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72,724.45	154,181,850.46	4,739,929.95
2023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649,518.34	142,338,072.28	7,874,614.91

(2)金融机构存款及利息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度	关联方	存入	支取	期末账户余额	存款利息收入	票据贴现支出
2024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2,740,096.02	1,037,297,883.43	22,935,321.00	129,801.53	990,287.76
2023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0,706,484.00	1,175,386,357.32	17,769,036.84	285,832.19	2,767,685.40

(3)金融机构存出投资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度	关联方	存入	支取	期末账户余额
2024年度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5,169,493,166.29	5,185,877,985.43	90,807.42
2023年度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12,844,800,439.17	12,885,174,726.20	16,475,626.56

(4) 资金拆借利息

1) 利息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4,526,426.98	1,762,783.77

2) 利息收入

本期未发生。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935,321.00		17,493,108.41	
货币资金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90,807.42		16,475,626.56	
货币资金合计		23,026,128.42		33,968,734.97	
应收账款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3,356.62	26,601.40	443,356.65	26,601.40
应收账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403.10	29,124.19	416,524.37	24,991.46
应收账款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202,835.50	12,170.13	175,487.05	10,529.22

应收账款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4,051.30	3,243.08	65,512.05	3,930.72
应收账款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15,995,982.09	959,758.93	1,123,283.20	67,396.99
应收账款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10,253,650.20	615,219.01		
应收账款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十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7,527.93	4,651.68
应收账款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590,900.00	335,454.00	3,000,000.00	180,000.00
应收账款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3,267.39	22,396.04		
应收账款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89,719.00	5,383.14		
应收账款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105,566.64	6,334.00
应收账款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21,686.85	43,301.21	938,015.40	56,280.92
应收账款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0,524.65	6,631.48	121,915.55	7,314.93
应收账款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63,341.05	3,800.46	16,891.66	1,013.50
应收账款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9,038.70	289,038.70	289,038.70	289,038.70
应收账款合计		34,673,756.45	2,352,121.77	6,773,119.20	678,083.52
预付款项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200,636.09	
预付款项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开发有限公			43,571.43	

	司				
预付款项合计				244,207.52	
其他应收款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2,301.00	147,690.30	246,995.00	24,699.50
其他应收款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76,226.00	3,811.30		
其他应收款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590.00	5,053.20	18,590.00	1,859.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587,117.00	156,554.80	265,585.00	26,558.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3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合计		42,3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763,842.56	56,418,986.34
长期借款合计		128,763,842.56	56,418,98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147,767.46	79,143,28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7,203.42	4,298,694.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155,109.15	1,104,336.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0,530.19	1,211,64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30,610.22	85,757,967.69
应付账款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5,396,624.68	11,965,987.85
应付账款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548,142.63	
应付账款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474,869.42	
应付账款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285,076.76	302,003.97
应付账款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88,525.30	
应付账款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45,554.60	
应付账款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0,566.04
应付账款	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		1,717,880.00
应付账款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444,495.41
应付账款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146,416.00
应付账款合计		16,838,793.39	16,667,349.27
其他应付款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359,704.00	76,995.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713,302.91
其他应付款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1,949.40	46,250.00
其他应付款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0,814,092.86	95,433,838.47
其他应付款	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		56,301.00

其他应付款合计		81,175,746.26	96,331,687.38
预收款项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472,296.02
预收款项合计			472,296.02
租赁负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7,203.42
租赁负债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161,856.39	197,920.55
租赁负债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21,570.78	3,613,300.65
租赁负债合计		2,483,427.17	4,588,424.62
应付债券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175,717,500.00	
应付债券合计		175,717,5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级管理人员					1,301,418.00	2,394,609.12		
中层管理人员					9,122,574.00	16,785,536.16		
合计					10,423,992.00	19,180,145.28		

2019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3,227.70万股限制性A股股票，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08,669.55万股的2.97%；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84元。上述议案经宁波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甬国资办〔2019〕46号《关于同意宁波热电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并于2019年12月30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0年3月18日为授予日，向67名激励对象授予3,107.27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1.84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本激励计划各批次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

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7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25.3991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11,776.82万股的0.92%。

202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7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25.3991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11,776.82万股的0.92%。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40,726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6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2.3992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11,762.75万股的0.93%。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及比例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业绩考核目标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①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②2020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30%，或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③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不低于90%。	3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①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②2021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0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③2021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不低于90%。	33%
第三个解除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	①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60%，	34%

限售期	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且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② 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5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③ 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不低于 90%。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流通股的市场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业绩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653,023.8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级管理人员	71,577.99	
中层管理人员	501,741.54	
合计	573,319.53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尚未完全履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4年3月，控股子公司金通租赁收到了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资管”）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727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同意金通租赁开展“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元。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4年4月，“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原始权益人为金通租赁，计划管理人为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差额补足承诺人为本公司，差额补足担保人为开投集团，担保额度均为4.75亿元。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2023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天然气供应、光伏发电、水务等绿色、低碳能源环保产业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为基础资产，优先级规模为4.75亿元，信用评级为AAA，预计到期日为2026年9月14日；次级规模为0.25亿元，由原始权益人自持。

2.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根据本公司2024年12月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24年12月20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公司关联方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控股的22家标的公司100%股权，股权对价为17,480万元，扣减评估基准日未分配利润4,665.66万元后实际股权支付金额为12,814.34万元，收购完成后朗辰新能源拟向标的公司提供借款24,298万元，同时公司向朗辰新能源增资15,00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支付首次股权转让款65,353,129.07元。截止2025年1月11日，上述22家标的公司已全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及财务影响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4,600,985.3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667,263.5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473,014.97
以后年度	991,984.95
合计	9,733,248.8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甬兴-金通租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承诺人，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资产支持性专项计划的余额为175,981,189.39元，扣除2500万次级规模之后的余额为150,981,189.39元，详见本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67,644,122.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67,644,122.75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公司关联方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控股的22家标的公司100%股权事宜已于2025年1月11日全部完成标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已按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上述22家标的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经本公司2024年8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9月19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的可续期公司债。2025年2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20号）。截止本报告日，上述可续期公司债已发行完毕，实际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39、应付职工薪酬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根据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来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据此，本公司报告分部划分为总部和四个业务分部（管网供汽分部、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分部、投资贸易与其他分部、融资租赁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总部	管网供气	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	投资贸易与其他	融资租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802.95	79,598.44	219,669.22	201,574.11	21,031.38	101,464.13	424,211.97
营业成本	847.33	62,826.00	194,128.05	195,852.13	7,657.56	95,267.34	366,043.73
投资收益	36,830.10	1,020.46	-93.32	20,155.35		22,134.83	35,777.76
利润总额	29,504.32	5,337.43	856.07	13,285.92	11,103.42	22,241.71	37,845.45
所得税费用	-1,333.42	949.80	852.41	483.22	2,759.30	-390.94	4,102.25
净利润	30,837.74	4,387.63	3.66	12,802.70	8,344.12	22,632.65	33,743.20
资产总额	729,824.48	62,142.75	681,974.16	331,396.98	355,841.02	640,145.92	1,521,033.47
负债总额	435,301.96	34,617.13	441,975.87	158,890.39	285,457.38	352,495.24	1,003,747.4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2024年10月3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益和运行质量，实现资产提质增效，同意控股子公司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实际出资为48,000,000.00元，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净资产为149,960,064.99元。截止报告日，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尚在清算中。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294,552.66	9,406,359.05
1 年以内小计	9,294,552.66	9,406,359.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年以上		
合计	9,294,552.66	9,406,359.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94,552.66	100.00	230,092.52	2.48	9,064,460.14	9,406,359.05	100.00	206,502.54	2.20	9,199,856.51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294,552.66	100.00	230,092.52	2.48	9,064,460.14	9,406,359.05	100.00	206,502.54	2.20	9,199,856.51
合计	9,294,552.66	/	230,092.52	/	9,064,460.14	9,406,359.05	/	206,502.54	/	9,199,856.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1,853,621.24		
其中：应收标杆电费	1,853,621.24		
应收蒸汽和其他客户组合	7,440,931.42	230,092.52	3.09
其中：信用期内及逾期1年以内	3,834,875.20	230,092.52	6.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606,056.22		
合计	9,294,552.66	230,092.52	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502.54	23,589.98				230,092.52
合计	206,502.54	23,589.98				230,092.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3,203,817.30	34.47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1,853,621.24	19.94	
宁波玉健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6,205.92	11.36	63,372.36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1,196.80	7.97	44,471.8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3,356.62	4.77	26,601.40
合计	7,298,197.88	78.51	134,44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3,198,408.68	2,285,501,655.83
合计	2,153,198,408.68	2,285,501,655.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3,951,410.37	1,307,792,258.11
1 年以内小计	563,951,410.37	1,307,792,258.11
1 至 2 年	795,960,500.28	976,387,402.85
2 至 3 年	792,168,306.31	1,327,201.0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25,526.21	115.14
4 至 5 年	115.14	

5年以上		
合计	2,153,205,858.31	2,285,506,977.1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153,065,916.18	2,285,416,953.04
往来款及其他	139,942.13	90,024.11
合计	2,153,205,858.31	2,285,506,977.1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321.32			5,321.3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28.31			2,128.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449.63			7,449.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1.32	2,128.31				7,449.63
合计	5,321.32	2,128.31				7,449.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0,705,503.46	20.47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348,028,847.08	16.16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308,151,555.01	14.31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46,423,548.53	11.44	往来款	1年以内、2-3年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224,103,654.42	10.41	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合计	1,567,413,108.50	72.7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22,779,622.03		2,522,779,622.03	2,332,203,573.94		2,332,203,573.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31,593,613.22		1,731,593,613.22	1,630,140,344.45		1,630,140,344.45
合计	4,254,373,235.25		4,254,373,235.25	3,962,343,918.39		3,962,343,918.3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78,423,953.89		163,125.71				78,587,079.60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	50,592,774.77		7,739.95				50,600,514.72	

有限公司								
绿能投资 发展有限 公司	121,474,500.00						121,474,500.00	
宁波光耀 热电有限 公司	27,634,135.92						27,634,135.92	
宁波百思 乐斯贸易 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宁波金通 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85,018,310.99		11,615.25				85,029,926.24	
金华宁能 热电有限 公司	64,001,450.75		7,739.94				64,009,190.69	
丰城宁能 生物质发 电有限公 司	91,700,000.00						91,700,000.00	
常德津市 宁能热电 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67,002,650.00				193,002,650.00	
望江宁能 热电有限 公司	122,250,000.00						122,250,000.00	
津市宁能 环保科技	19,500,000.00						19,500,000.00	

有限公司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104,406,248.62		9,016.24				104,415,264.86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119,134,960.77		54,017,510.67				173,152,471.44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165,136,355.33		7,739.94				165,144,095.27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19,354,477.25		7,739.94				119,362,217.19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89,832,061.86		27,281.43				89,859,343.29	
宁波前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103,806.12			25,103,806.12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45,039,715.30						145,039,715.30	
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160,794.15		13,508,893.47				25,669,687.62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11,400,000.00		14,850,000.00				26,250,000.00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9,658,323.48		10,331.30				29,668,654.78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0,673,203.69						50,673,203.69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76,487,131.88		15,479.85				76,502,611.73	
宁波甬能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164,814.98		15,479.85				30,180,294.83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	128,092,703.60		66,017,510.67				194,110,214.27	

限公司									
潜江瀚达 热电有限 公司	211,397,130.65								211,397,130.65
黑龙江省 宝泉岭农 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 公司	96,588,155.22								96,588,155.22
阜南齐耀 新能源有 限公司	3,978,564.72								3,978,564.72
合计	2,332,203,573.94		215,679,854.21	25,103,806.12					2,522,779,622.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甬能 中营抽水	2,667,54 0.82	1,470,00 0.00		-660,319 .61						3,477,22 1.21	

蓄能有限公司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221,694,214.18			42,553,382.45			65,600,000.00			198,647,596.63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81,687,123.37			331,143.44						82,018,266.81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809,245.44			979,389.97						12,788,635.41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4,335,136.18			-1,671,179.82		-149,436.00				22,514,520.36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970,265.63			4,108,548.54			3,297,000.00			31,781,814.17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366,587,390.14			78,480,233.35			70,000,000.00			375,067,623.49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73,667,971.74			1,909,632.35						75,577,604.09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198,620,418.39			-5,696,489.46						192,923,928.93	

宁波灵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972,587.43		15,053,880.01	81,292.58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92,172,799.16			52,859,440.21			69,877,728.50			375,154,510.87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155,651.97			23,637,239.28						226,792,891.25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27,049,000.00								127,049,000.00	
小计	1,630,140,344.45	128,519,000.00	15,053,880.01	196,912,313.28		-149,436.00	208,774,728.50			1,731,593,613.22	
合计	1,630,140,344.45	128,519,000.00	15,053,880.01	196,912,313.28		-149,436.00	208,774,728.50			1,731,593,613.2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145,848.23	46,816,140.33	44,962,260.89	39,497,702.33
其他业务	38,029,450.58	8,473,297.07	39,245,664.97	14,317,789.39
合计	92,175,298.81	55,289,437.40	84,207,925.86	53,815,491.7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	26,216,046.68	21,587,942.30	20,988,472.11	15,417,913.09
蒸汽	27,091,632.94	25,228,198.03	23,126,971.86	24,079,789.24
管道运输	30,303,553.14	8,317,677.90	32,643,299.75	12,981,046.44
其他	8,564,066.05	155,619.17	7,449,182.14	1,336,742.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宁波及周边地区	90,538,030.13	53,673,668.72	84,207,925.86	53,815,491.72
其他地区	1,637,268.68	1,615,768.6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6,270,008.96	51,525,521.67	77,545,008.52	53,247,189.89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5,905,289.85	3,763,915.73	6,662,917.34	568,301.83
合计	92,175,298.81	55,289,437.40	84,207,925.86	53,815,491.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408,052.36	209,991,870.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910.53	968,551.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子公司分红	169,842,018.10	120,757,642.86
合计	368,300,980.99	331,718,064.7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3,39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617,942.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5,437,86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按持股比例确认的联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	-1,703,390.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46,216.00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摊销转入	15,546,737.04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社保补贴	285,337.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4,313.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92,79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52,720.81	
合计	79,982,897.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0	0.2558	0.2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1840	0.18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奕飞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